

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LIAN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七年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及风险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等原因，需要提请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充分关注，并应认真考虑相关风险因素。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季勇共持有公司股份9,21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6.75%，且李季勇担任公司董事长兼经理，李季勇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战略布局，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有着决定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二）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治理机制运行中曾存在不规范的情形。自2016年9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经营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建立了较为严格的内部控制体系，逐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股份公司阶段公司“三会”程序规范、管理层的规范意识也大为提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将有个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的风险。

（三）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包装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医药和食品领域。受宏观经济发展的影响，近年来，公司产品下游行业的市场需求长期保持旺盛态势，2006年至2014年期间，医药和食品行业销售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均高于20%，景气程度较高，下游客户固定资产的不断投入促进了包装机械行业的持续高速发展。尽管如此，公司下游行业的发展仍然受到国内宏观经济走势及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如果我国经济增速出现较大幅度下滑，下游行业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减少，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国内包装设备生产企业数量较多，但受资金、技术、人才经验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大多数规模较小，资金实力不足，研发创新能力弱，产品结构中低端产品比例较高，主要生产低水平、功能单一的包装设备，技术含量低、质量稳定性差，低端市场竞争激烈。加之，国际领先的包装设备制造企业进入国内市场，利用研发实力、技术水平、资本规模及品牌影响力等方面的优势，在国内高端市场上仍处于主导地位。因此，整个包装设备市场竞争激烈。未来，如果公司无法在技术创新、产品性能、技术服务等方面继续保持良好势头，强化自身的优势，公司将会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导致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下降。

（五）汇率波动及汇兑损益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 972,845.79 元、858,273.06 元、595,931.44 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6.60%、6.63% 和 6.28%，占比较低，汇兑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6%、0.02%、-0.12%，汇兑损益对公司利润影响较低。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公司出口销售金额可能大幅增加，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定价及结算，近年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涨跌幅较大，波动不定，导致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及风险提示.....	3
目录.....	5
释义.....	8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12
四、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14
五、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
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0
七、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23
八、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25
第二节公司业务.....	28
一、公司业务情况.....	28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流程.....	32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7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9
五、商业模式.....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65
七、持续经营能力.....	79
八、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80
九、关于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二）》的说明.....	82
第三节公司治理.....	84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84

二、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及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的自我评估.....	86
三、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6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 财务和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90
五、同业竞争情况.....	92
六、公司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94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形的说明.....	97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9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0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100
二、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0
三、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43
四、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52
五、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67
六、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债务情况.....	182
七、公司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189
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89
九、财务规范性情况.....	193
十、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 重要事项.....	195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95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196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7
十四、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9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01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201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2
三、律师声明.....	20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4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05

第六节 附件.....	206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6
三、法律意见书.....	206
四、公司章程.....	206
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6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恒力包装、股份公司	指	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恒力有限	指	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年修正）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国联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中银、律师	指	北京市中银（上海）律师事务所
江苏公证、会计师	指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中天	指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经理、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管理、经营、决策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ood Manufacture Practice）的英文缩写，是对企业生产过程中的合理性、生产设备的适用

		性和生产操作的精确性、规范性提出强制性要求
南通元朴	指	南通元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同仁堂	指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神奇制药集团	指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修正药业	指	修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盘龙云海	指	云南盘龙云海药业有限公司
长城药业	指	上海长城药业有限公司
通化金马	指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辽源百康药业	指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天士力	指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泰奇食品	指	广州市泰奇食品有限公司
莲花味精	指	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口味王	指	湖南口味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珐玛珈	指	广州珐玛珈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恒谊	指	上海恒谊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亚力	指	上海亚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一达通	指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注：本文中凡未特殊说明，尾数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李季勇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4 年 8 月 3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 年 9 月 20 日
登记机关	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住所	南通市港闸区永康路 2 号 9、10、13、14 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1176586699XC
邮编	226002
电话号码	0513-85332606
传真号码	0513-85332605
公司网站	http://www.hl5858.com
公司邮箱	info@hlpharmapack.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	葛海鸥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下的“C3468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行业分类结果》管理型分类，公司业务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68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业”；按投资型分类，公司业务所属行业为“121015 机械制造”中的“12101511 工业机械”。
主营业务	包装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售后服务，并以计量分装技术为依托，为包括制药、食品等行业在内的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整体包装技术解决方案。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12,00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情形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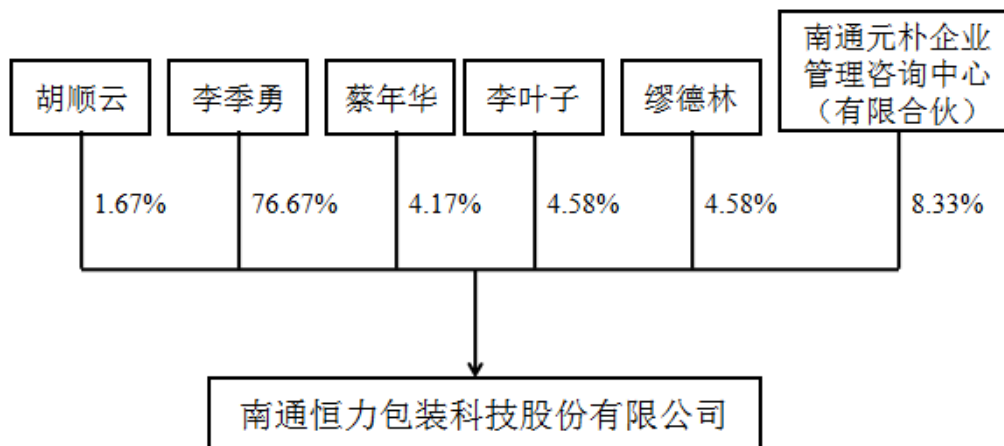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无可转让股份。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可流通股数量（股）
李季勇	9,200,000	76.67%	0
南通元朴	1,000,000	8.33%	0
李叶子	550,000	4.58%	0
缪德林	550,000	4.58%	0
蔡年华	500,000	4.17%	0
胡顺云	200,000	1.67%	0
合 计	12,000,000.00	100.00%	0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实际控制人和主要股东情况

1、公司股东名单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李季勇	9,200,000	76.67%	自然人	否
南通元朴	1,000,000	8.33%	有限合伙企业	否
李叶子	550,000	4.58%	自然人	否
缪德林	550,000	4.58%	自然人	否
蔡年华	500,000	4.17%	自然人	否
胡顺云	200,000	1.67%	自然人	否
合 计	12,000,000.00	100.00%		

股东李季勇、李叶子为父女关系，股东李季勇与股东胡顺云为舅甥关系。除此之外，上述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公司股东适格、合法。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股东适格，不存在相关瑕疵。

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公司现有股权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公司股权明晰，符合“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认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00 万元，其中，公司第一大股东李季勇共持股 9,210,000 股，占比 76.75%，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因此，认定李季勇为公司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李季勇一直在公司担任重要领导职务。有限公司阶段，李季勇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公司改制成为股份公司之后，李季勇担任公司董事长兼经理。综上，报告期内，李季勇全面参与公司日常管理与生产经营，对人事任免、财务决策和经营规划有着重大影响力。因此，认定李季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理由和依据充分、合法。

李季勇，男，1963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 年 7 月至 1986 年 11 月，任南京理工大学教师；1986 年 11 月至 1998 年 10 月，任江苏炜赋建设开发公司经理；1998 年 10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南通金叶投资咨询公司经理；2004 年 8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经理。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4、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除实际控制人李季勇以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南通元朴、李叶子。

南通元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南通元朴持有公司 8.33%的股份，南通元朴成立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是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的有限合伙企业。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全称	南通元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00MA1MMUXM0E
住所	南通市港闸区深南路 99 号南通天安数码城 7 号楼 102-32 室

成立日期	2016 年 6 月 15 日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季勇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营业期限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36 年 6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商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通元朴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不是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合伙企业，且南通元朴不存在其他投资行为。南通元朴也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也未担任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因此，南通元朴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南通元朴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李季勇	1.00	1.00	1.00%	普通合伙人
2	李叶子	99.00	99.00	99.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李叶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共持有公司 12.83%的股份。

李叶子，女，1989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上海优谷品牌设计有限公司商业空间设计部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外贸部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四、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一）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2004年8月30日）

2004 年 8 月 30 日，经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核准，朱从柏出资 45 万元和王东来出资 5 万元共同设立了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朱从柏和王东来分别持有公司 90%和 10%股权，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注册号为：3206912102552，法定代表人：朱从柏，住所地：南通市开发区青岛路 8 号，

注册资本 50 万元，经营范围：制药机械、包装设备、激光加工设备，光电子产品、节能产品的制造、销售，营业期限自 2004 年 8 月 30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止。以上股东出资经南通普发会计师事务所于出具“通普会验字（2004）30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设立时缴足金额（万元）
朱从柏	45.00	90.00	货币	45.00
王东来	5.00	10.00	货币	5.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2008年1月31日）

2008 年 1 月 3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朱从柏将其所持公司 90%股权计 45 万元以 45 万元转让给李季勇；修改公司章程。

2008 年 1 月 30 日，股东朱从柏与李季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约定股东朱从柏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90%股权计 45 万元以 45 万元转让给李季勇。

2008 年 1 月 31 日，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出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确认公司变更事项已经核准登记。

此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朱从柏	45.00	90.00			
王东来	5.00	10.00	5.00	10.00	5.00
李季勇			45.00	90.00	45.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100.00	50.00

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2012年11月8日）

2012年5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变更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新增的人民币250.00万元由股东李季勇以货币形式于2012年11月2日前出资44.09万元，由股东李季勇以专利权出资形式于2012年11月2日前出资205.91万元；股东李季勇的知识产权评估值计人民币205.91万元，现予以同意以此评估值增资。

南通长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11月5日出具“长城验字（2012）第12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新增注册资本实收到位，股东李季勇以货币出资44.09万元，专利权出资205.91万元（江苏振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对李季勇出资的专利权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苏振资评报字[2012]205号”《李季勇2项实用新型专利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李季勇已与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分别于2012年6月11日、2012年6月14日就出资的专利权办妥转让登记手续）。

2012年11月8日，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出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确认公司变更事项已经核准登记。

此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李季勇	45.00	90.00	295.00	98.33	89.09 万元（货币）	295.00
					205.91 万元（专利）	
王东来	5.00	10.00	5.00	1.67	货币	5.00
合计	50.00	100.00	300.00	100.00		300.00

4、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2016年7月7日）

2016年6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王东来将其所持有公司1.67%股权计5万元以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叶子；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6月29日，股东王东来与李叶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约定股东王东来将其所持有公司1.67%股权计5万元以5万元价格转让给李叶子。

2016年7月7日，南通市港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确认公司变更事项已经核准登记。

此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李季勇	295.00	98.33	89.09 万元（货币）	295.00	98.33	89.09 万元（货币）	295.00
			205.91 万			205.91 万	

			元(专利)			元(专利)	
王东来	5.00	1.67	货币				
李叶子				5.00	1.67	货币	5.00
合计	300.00	100.00		300.00	100.00		300.00

5、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2016年7月28日）

2016年7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南通元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缪德林、胡顺云和蔡年华为公司股东；将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1,200.00万元，其中南通元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股东李季勇出资625.00万元人民币；股东李叶子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缪德林出资55.00万元人民币；胡顺云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蔡年华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以上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出资时间均为2016年7月29日；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6年7月28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通分所出具“苏公T【2016】B02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6年7月28日，公司已经收到股东实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玖佰万元（90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6年7月28日，南通市港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确认公司变更事项已经核准登记。

此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缴出 资金额 (万元)
	出资金 额(万 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李季勇	295.00	98.33	89.09万 元(货币)	920.00	76.67	714.09万 元(货币)	920.00
			205.91万 元(专利)			205.91万 元(专利)	
南通元朴				100.00	8.33	货币	100.00
李叶子	5.00	1.67	货币	55.00	4.58	货币	55.00
缪德林				55.00	4.58	货币	55.00
蔡年华				50.00	4.17	货币	50.00
胡顺云				20.00	1.67	货币	20.00
合计	300.00	100.00		1,200.00	100.00		1,200.00

6、有限公司出资方式变更（2016年7月27日）

2016年7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李季勇变更出资方式，以现金出资205.91万元置换前述两项实用新型专利出资，公司注册资本1,200.00万元保持不变，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不变；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6年7月29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通分所出具“苏公T【2016】B022”《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6年7月29日，公司已经收到股东李季勇以货币缴纳的置换两项实用新型知识产权出资合计人民币205.91万元。

经项目组核查，李季勇用以出资的上述两项实用新型专利所产生的收入、利润等指标难以测算是否达到评估报告中相应年度的预测水平，上述出资瑕疵构成出资不实。对此，相关股东已于2016年7月对两项实用新型专利出资进行了现金置换。因此，本次出资瑕疵不会对公司经营或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规范措施充分有效，履行了股东会决议、验资等程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注册资本已缴足，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股权争议或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风险或后果。

此次出资替换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以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缴出 资金额 (万元)
	出资金 额(万 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李季勇	920.00	76.67	714.09 万 元(货币)	920.00	76.67	货币	920.00
			205.91 万 元(专利)				
南通元朴	100.00	8.33	货币	100.00	8.33	货币	100.00
李叶子	55.00	4.58	货币	55.00	4.58	货币	55.00
缪德林	55.00	4.58	货币	55.00	4.58	货币	55.00
蔡年华	50.00	4.17	货币	50.00	4.17	货币	50.00
胡顺云	20.00	1.67	货币	20.00	1.67	货币	20.00
合计	1,200.00	100.00		1,200.00	100.00		1,200.00

此次出资替换后，公司历次出资均为货币形式，且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进行了验证，股东出资真实、充足；历次出资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验

资、工商变更登记等程序，出资履行程序完备、合法合规；历次出资均以货币形式缴纳，出资形式、出资比例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出资真实、充足，历次出资履行程序完备，出资形式合法合规，历史沿革中，公司出资存在瑕疵，但已经用现金置换，整改完毕。公司历次增资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办理工商变更登记、验资等必要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工商变更登记等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7、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9月20日）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W[2016] A1045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 19,873,113.35 元。根据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6）第 c2079 号”《评估报告》，以 2016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 28,104,484.51 元。

2016 年 9 月 4 日，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约定以发起设立方式将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为李季勇、李叶子、南通元朴、缪德林、蔡年华、胡顺云 6 名，发起人同意以经审计的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 19,873,113.35 元，按照 1: 0.6038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普通股 12,000,000.00 股，超出股份总额部分人民币 7,873,113.35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该发起人协议并就拟设立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以及各发起人姓名、出资方式、数额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

2016 年 9 月 8 日，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企业名称变更预留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为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28 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苏公 W[2016] B163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各发起人的出资情况审验确认。

2016 年 9 月 12 日，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 2016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2016年9月20日，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并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1176586699XC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 名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李季勇	9,200,000.00	76.67	净资产
南通元朴	1,000,000.00	8.33	净资产
李叶子	550,000.00	4.58	净资产
缪德林	550,000.00	4.58	净资产
蔡年华	500,000.00	4.17	净资产
胡顺云	200,000.00	1.67	净资产
合 计	12,000,000.00	100.00	

有限公司不存在以评估值入资设立股份公司的情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合法合规；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

主办券商：经核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合法合规，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情形。

五、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姓 名	职 务	任职期限
李季勇	董事长兼经理	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
李叶子	董事	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
葛海鸥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
胡顺云	董事	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
余小勤	董事	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

上述董事简历如下：

李季勇，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和主要股东情况”。

李叶子，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

况”之“(二)实际控制人和主要股东情况”。

葛海鸥，董事，女，1986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8月至2016年9月，任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商务助理、市场部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胡顺云，董事，男，1980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1月至2016年9月，任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生产部副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经理。

余小勤，董事，男，1958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7年4月至2000年12月，任江苏省激光研究所车间主任；2000年12月至2008年3月，任江苏省激光所有限公司副经理；2008年3月至2016年9月，任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研发部经理。

(二) 公司监事

姓 名	职 务	任职期限
张圣国	监事会主席	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
徐金	监事	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
张娟	职工监事	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

上述监事简历如下：

张圣国，监事会主席，男，1963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0年1月至2004年3月，任南通衡器厂车间主任；2004年5月至2012年1月，任南通三公衡器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2012年2月至2016年9月，任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生产部经理。

徐金，监事，男，1986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年7月至2010年5月，任常州博斯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计师；2010年7月至2016年9月，任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2016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项目负责人。

张娟，职工监事，女，1986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6年6月至2011年1月，任南通国美电器品类主任；2012年3月至

2016年9月，任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综合事务部专员；2016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综合事务部专员。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李季勇	董事长兼经理	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
胡顺云	副经理	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
葛海鸥	董事会秘书	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
陈瑞兰	财务负责人	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李季勇，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和主要股东情况”。

葛海鸥，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胡顺云，副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陈瑞兰，财务负责人，女，1978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9月至1999年8月，任南通同泰工贸有限公司现金会计；1999年8月至2003年11月，任南通三源时装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06年2月至2014年2月，任江苏宏圣达花边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14年2月至2014年3月，在家待业；2014年3月至2016年9月，任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16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

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www.court.gov.cn/zgcows）和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zhixing.court.gov.cn/search）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检索相关公开信息，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涉及诉讼情况，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章程约定的董事、

监事、高管义务的情形，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法合规，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涉及诉讼情况，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公司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情形。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名称	担任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李季勇	董事长	9,200,000.00	10,000.00	76.75
李叶子	董事	550,000.00	990,000.00	12.83
葛海鸥	董事/董事会秘书			
胡顺云	董事	200,000.00		1.67
余小勤	董事			
张圣国	监事会主席			
徐金	监事			
张娟	职工监事			
陈瑞兰	财务负责人			
合计		9,950,000.00	1,000,000.00	91.25%

七、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3,050.92	2,503.37	2,138.7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87.31	781.85	595.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87.31	781.85	595.16
每股净资产（元/股）	1.66	8.31	6.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66	8.31	6.33
资产负债率（%）	34.86	68.77	72.17
流动比率（倍）	1.50	0.59	0.42
速动比率（倍）	1.17	0.38	0.24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49.96	1,297.23	1,474.53
净利润（万元）	99.55	186.69	129.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9.55	186.69	129.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5.14	104.56	114.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5.14	104.56	114.94
毛利率（%）	55.06	55.19	39.55
净资产收益率（%）	11.97	27.11	24.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0.24	15.19	21.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1.98	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	1.98	1.3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77	6.22	7.13
存货周转率（次）	1.21	1.82	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0.96	301.25	182.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3.20	1.94

注：

- 1、毛利率按照“ $(\text{当期营业收入} - \text{当期营业成本}) / \text{当期营业收入}$ ”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 $\text{当期净利润} /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 ”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 $\text{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 ”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 $\text{当期营业收入} / ((\text{期初应收账款} + \text{期末应收账款}) / 2)$ ”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 $\text{当期营业成本} / ((\text{期初存货} + \text{期末存货}) / 2)$ ”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 $\text{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 \text{加权平均股本}$ ”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 $\text{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text{加权平均股本}$ ”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 $\text{期末净资产} / \text{期末实收资本}$ ”计算；

9、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10、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总资产”计算；

11、流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12、速动比率按照“（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财务数据是真实和准确的，不存在异常情况。

八、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志勇

住所：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联系电话：0510-82790313

传真：0510-82833124

项目小组负责人：刘琅

项目小组成员：刘琅、刘德法、徐恒柯、崔文俊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中银（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徐强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1 号船舶大厦 1206-1208 室

联系电话：021-68871787

传真：021-68869532

项目负责人：梅方明

签字律师：梅方明 文淳光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彩斌

住所：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三街嘉凯城财富中心 5 号楼十层

联系电话：0510-68798988

传真：0510-68567788

签字注册会计师：郁东 李荔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宜华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博爱路 72 号博爱大厦 12 楼

联系电话：0519-88122155

传真：0519-88155858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周雷刚 滕飏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经工商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包装设备、制药机械、医疗器械、食品机械和其它通用机械及其零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上述机械的嵌入式软件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智能装备、工业机器人及其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自有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包装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售后服务，并以计量分装技术为依托，为包括制药、食品等行业在内的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整体包装技术解决方案。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包装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营业务始终未发生变化。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包装设备领域的领先企业之一，研发设计能力和产品技术水平处于行业前列。公司已取得 5 项发明专利、25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内容包括了数粒、灌装、理瓶、压盖、贴标等功能，基本涵盖了目前行业内的主流技术应用。凭借较强的产品研发设计能力，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产品体系，其中，公司的核心产品电子数粒机是包装设备生产线中最为关键的设备，其性能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电子数粒机产品在规格上有低中高速多种型号，在品种适应性上从 Φ 1.5mm 的微型颗粒到 Φ 65mm 的饼干、糖果、槟榔、香肠等食品，规则物料和非规则物料，均可实现计数灌装，且准确率达 99.9%，明显高于同行业其他企业。公司是国内乃至国际上电子计数灌装全自动生产线品种最齐全的制造商，可以满足大中小制药、食品、保健品等行业的不同需求。公司电子数粒机、小丸自动灌装联动生产线、微丸电子数粒机等九个产品先后获得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小丸自动灌装联动生产线”产品获得南通市和江苏省 2015 年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重大装备及关键部件认定。

在企业发展的同时，公司致力于提高行业规范水平，先后参与了 2 项国家标准、3 项行业标准的制定，包括：《电子数粒机》（GB/T29020-2012），《全自动电子数粒瓶装线通用技术条件》（GB/T30640-2014），《药品电子计数装瓶机》（JB/T20019-2014），《药瓶干燥剂包塞入机》（JB/T20162-2014）和《药瓶旋盖机》（JB/T20059-2014）。目前，公司正在参与制定的行业标准有《电子数粒装袋机》、《小丸装瓶机》和《药瓶塞纸机》。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经过十余年的技术沉淀，公司已经发展为一家集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智能化自动化包装设备及包装技术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并形成了自身品牌“NICETY（耐思特）”。公司包装设备产品体现了包装机械自动化、高效率化和节能化的发展趋势，融合了机械加工、电气控制、信息系统控制、图像传感技术、微电子等先进技术，具备智能化检测与控制、视觉在线检测和剔除、故障诊断与报警、远程生产状况管理等性能优势，能够显著提高下游行业的生产效率，满足无人化、柔性化、智能化的生产需求，便于客户实现生产的一体化控制。

目前，公司的产品包括包装设备及其配件。其中，包装设备产品分为制药设备和食品设备两大系列。公司制药设备系列产品有理瓶机、电子数粒机、塞干燥剂机、塞棉机、塞纸机、旋盖机、压盖机、封口机、贴标机、数粒装袋机、数粒装盒机、滴丸灌装一体机、全防护智能型电子计数联动包装生产线、药品安全视觉检测系统、采血针数粒装盒生产线等产品；食品设备系列产品有糖果包装机、八宝粥莲子投料机、调味块计数包装机、槟榔排料机、槟榔袋中袋包装机、饼干包装机和小香肠包装机等。公司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描述
制药设备系列	电子数粒机		主要用于丸剂、胶囊、片剂的自动计数和灌装。采用视觉识别系统，对残缺、异型颗粒自动识别并剔除；抗高粉尘，并且采用特有的电磁铁加翻板的机电二元分仓机构，杜绝了伤药现象。

	理瓶机		主要用于各种瓶子的自动上料、整理和出瓶。采用了视觉识别或红外传感器系统，能够对理好的塑料瓶进行在线识别，对反瓶、倒瓶自动剔除；兼容圆形、方形、扁方形、异形瓶等各种形状的塑料瓶，更换品种方便，可保证高速瓶装线供瓶需要。
	塞干燥剂机		主要用于将条包式或柱式干燥剂按照一定的数量塞入瓶中。干燥剂袋传送机构采用随动设计，使得干燥剂袋在传送过程中传送平稳、定位准确、无破损；采用视觉识别系统，在线监测干燥剂袋剪切和塞入动作。
	塞棉/纸机		主要用于将药用棉条/纸带按照一定的长度塞入瓶中。塞棉驱动方式为直线运动气缸,避免了其他塞入方式对棉或纸的污染。
	旋盖机		主要用于将瓶盖的自动上料、输送和旋盖。摆动式旋盖，旋盖轮根据瓶盖的大小，自动调整旋盖扭矩的大小，避免了对瓶盖的损伤，也减少了故障。
	压盖机		主要用于将瓶盖的自动上料、输送和压盖。理盖方式的独特之处在于不论瓶盖正反，都能进行理盖。不但能成倍地提高理瓶效率，而且对瓶盖不会造成损坏。
	封口机		主要用于塑料瓶的铝箔封口。采用风冷技术，封口功率可根据铝箔大小自动调整，节能低耗。
	贴标机		主要用于需要贴标的瓶子经传输、送标，打码机打码，标纸自动剥离，平整地贴到瓶子要求的位置上。预放料控制装置克服了设备运行中拉料阻力对标签定位的影响，标纸定位准确；采用红外传感器系统和视觉识别系统，监测打码信息和贴标质量，发现不合格品，自动剔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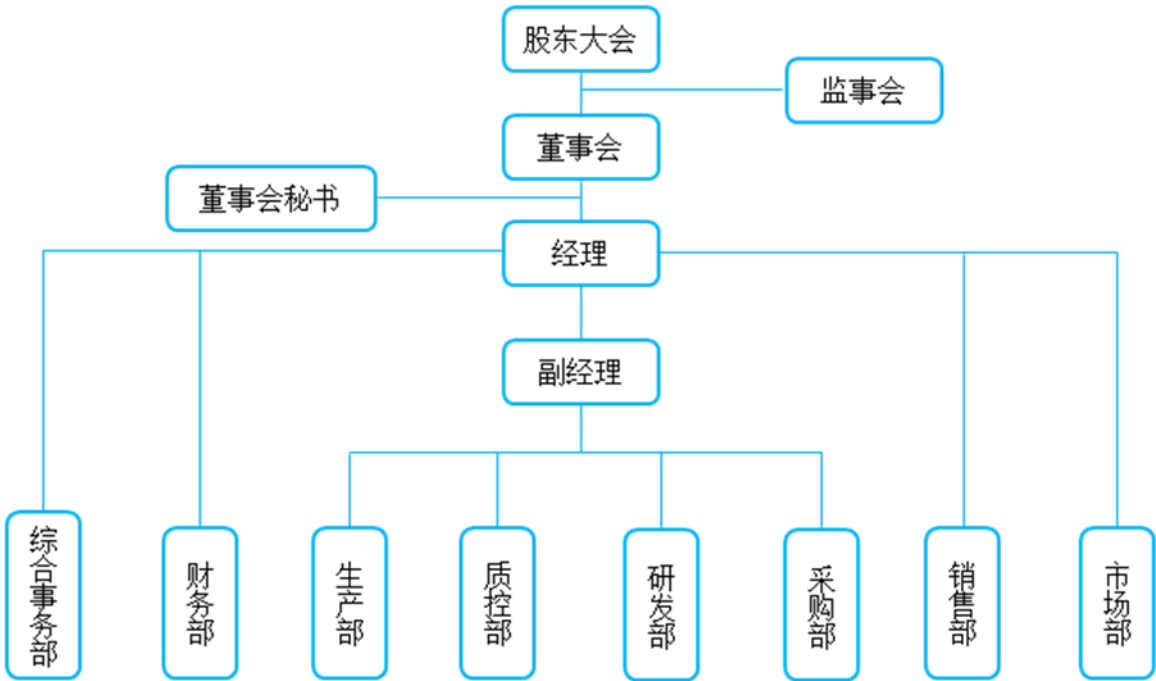
	数粒装袋机		主要用于袋装药品、食品的制袋、数粒、灌装、封口、打印日期等工序。光电计数和装袋机组合，制袋、定量计数灌装、封口、打印一机完成。横、纵封温度独立温控设计，精确度可达 $\pm 1^{\circ}\text{C}$ ，能良好的适用各种复合膜、PE膜等包装材料。
	滴丸灌装一体机		主要用于中药丸剂和异形瓶、小瓶的上料、计数、灌装和锁盖。设备小巧，占用净化空间小，节约用户运行成本。
	全防护智能型电子计数联动包装生产线		采用整体防护罩集成化柜式设计，增加了缺瓶、倒瓶、反瓶、缺料、残片、干燥剂破包、歪盖、高盖、无铝箔、无码、无标等控制节点的在线检测，既防止了外在环境对药品质量安全的威胁，保证了人员安全，也有有效的控制了产品的不良率。
	药品安全视觉检测系统		用视觉系统实现瓶口破损、碎粒、干燥剂破包、标签缺损、打印的在线检测，提高药品在包装过程中的安全性。
	采血针数粒装盒生产线		实现了采血针的自动包装，可完成送料、折盒、计数、灌装、封盒贴标等工序。物料从上方入盒，因此特别适合小尺寸散状物料自动化装盒。与计数装瓶设备、贴标设备组合方便，联机组成生产线。
食品设备系列	糖果包装机		主要用于糖果的计量、灌装、装瓶和装袋。卧式送料、装袋和封袋。适应单粒装袋封装，
	八宝粥莲子投料机		用于将莲子、桂圆等投入流动生产线上的八宝粥罐内。三级振动送料，四组充填，适用高速流水生产线。
	调味块计数包装机		用于立方体调味块的自动上料、计数、装袋和封口。国内首创大颗粒食品电子定量计数装袋技术在食品领域应用。

槟榔排料机		用于槟榔的点卤。将物料按托盘上料窝的排列要求，有序地将物料按每窝设定放入的个数投入窝，避免了人员与物料接触，减少了污染的可能，提高了产品的质量。
槟榔袋中袋包装机		用于槟榔的自动上料、计数、灌装、小袋装大袋。物料输送整理装置，将大小不一的物料调整成单列整齐有序的排列，进入计数区的物料不重叠交叉，确保计数准确。
饼干包装机		用于饼干的自动计量和包装。传送和灌装防止破碎装置和不完整物料识别剔除技术，保证装袋质量。
小香肠包装机		用于小包装香肠的自动计量和包装。物料采用多级平行皮带传送技术和三维计数技术，送料速度快，计数准确。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以产品的应用为分类标准，对产品的描述符合实际情况，与其营业收入分类也相匹配。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及有关生产经营机构，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经理负责制，经理负责本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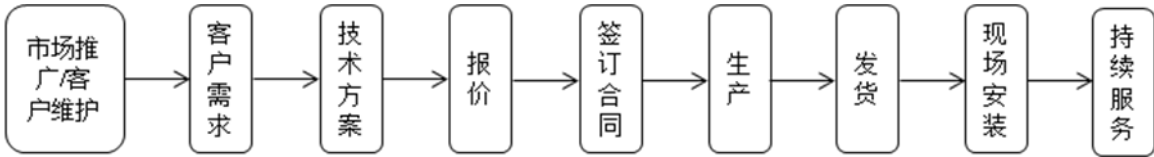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设立了综合事务部、财务部、采购部、研发部、生产部、质控部、销售部和市场部。各部门职责合理，分工明确，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部门名称	职能简述
1	财务部	财务管理体系建设；会计核算工作；会计分析工作；负责股份公司年度综合预算的编制、平衡、下达、调整工作及监督执行；负责股份公司利润分配管理；资产管理；负责股份公司整体统计管理工作，及时分析统计数据，为公司领导决策提供详实可靠的信息；股份公司财务信息化管理建立相关管理制度。
2	综合事务部	经理办公室日常事务及公司行政管理工作；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公司的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公司产品的售后服务工作；负责仓库设施和仓储物资的管理、保管工作；及时准确的制定物料需求和备货供应计划；不良物料及呆废料的定期上报处理；公司的物流货运工作。
3	市场部	根据公司的销售规划，制定合理的市场产品推广计划，增加公司品牌和产品知名度，促进销售开拓客户，推动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各产品宣传、市场策划、市场推广活动等的规划、组织、协调和实施；组织辅助制定公司宣传战略规划，建立完善品牌管理体系；跟踪行业动态；负责展会活动的策划及实施。
4	销售部	组织部门进行市场调研和分析，把握市场机会，确定公司年度销售目标；根据销售规划，面向国内外市场，合理布局，组建销售队伍；制订营销策略，对销售目标和任务进行制定和分解，确保公司的销售目标达成，完成公司制定的销售任务；维护并拓展关键的市场关系，建立和维护广泛的合作伙伴关系，为保障销售目标的完成奠定市场关系基础；建立合理规范的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信息反馈与合理化建议；搜集各类信息，为销售目标的规划，产品研发，市场推广的战略目标制定提出建议。
5	研发部	根据公司战略和产品规划，制定产品研发计划；负责新产品的调研，研发和管理工作；研究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探索新项目、新产品的可能性；新产品的试生产；根据市场的情况、制定公司产品不同阶段的技术策略及技术发展方向；对市场销售提供技术支持。
6	采购部	负责公司与生产相关的各类物资的采购供应工作；根据公司质控体系统一要求，负责采购环节中技术文件及实物的质控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及时核算货款并按规定办理结付手续；负责办理符合要求的物资入库及不符合要求物资的退还手续；负责采购物资的各类证明材料，技术文档的取得及归档。

7	质控部	严格按照技术文件要求和标准，做好公司产品零件、部件、配件的检查；做好产品（含生产线）的质量检测，认真做好各类物料的检测记录和检测报告；根据技术部编制的产品质量检验项目，做好产品零部件和成品的工艺编制检验程序；校正和保管质量检验中用到的检验仪器量具和检验设备。建立公司其他部门所用量具的管理办法，并有效实施；组织实施对原材料、外协件、外购品、自制件的检验，以及对产品工序，成品的检验，出具检验报告；建立和完善质量保证体系，执行质量管理规定，推行全面质量管理，以及质量体系的认证、组织和推行等工作。
8	生产部	负责贯彻执行公司下达的各项生产任务：各类零部件的加工，各类产品设备的设计和机、电组装，各类设备的厂内调试、测试，其他生产任务；合同任务，常规产品的管理、组织、生产工作；产品在客户端的安装、调试、维护、维修；协助综合事务部承担公司内部基础设施的维护工作；配合品控部进行产品质量控制；负责本部门安全生产、文明生产，落实安全文明生产责任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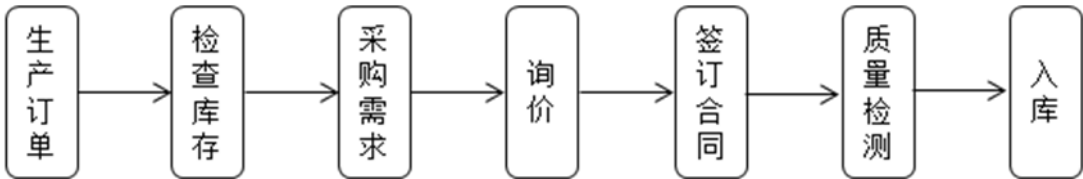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销售流程



公司设有市场部和销售部负责市场推广和客户维护工作。公司销售部通过行业展会、客户转介绍、网络推广等各种商业途径寻找潜在客户，初步了解客户需求后，销售部将客户需求提交至研发部，由研发部根据客户需求确定技术方案。在技术方案明确后，销售部就技术方案与客户沟通确认并根据成本测算向客户报价，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销售合同。生产部根据销售合同制作生产订单并进行生产，产品生产完成后发货至客户，并现场安装，在客户验收合格后产品实现销售。销售完成后，由综合事务部的售后服务人员和生产部的项目负责人为客户提供后期人员培训、设备维修维护、配件销售等持续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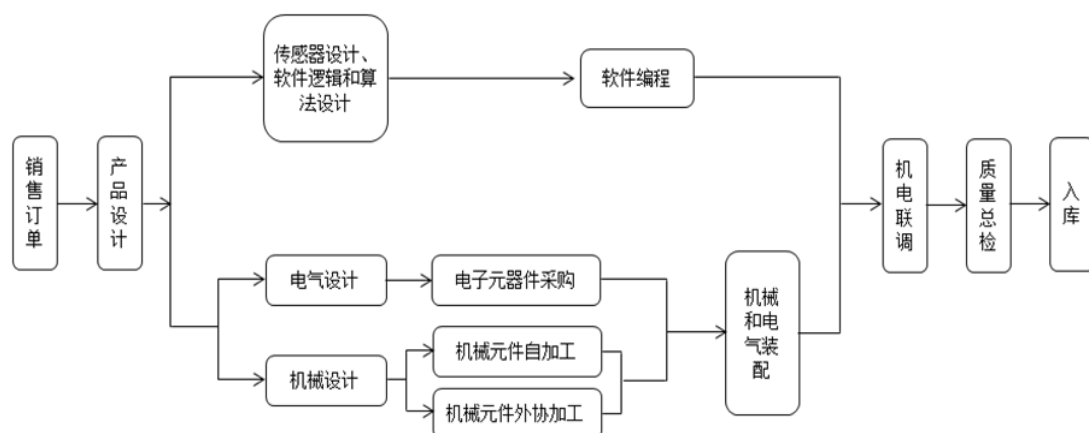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公司用于包装设备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气元器件、钢材和机械元件，其中电气元器件主要包括电机、显示屏、开关电源等；钢材主要包括钢板、型材、不锈钢等；机械元件主要包括轴承、链轮链条、齿轮、机架和设备零件等。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生产，采购部根据公司下发的生产订单中所需物料进行相应采购。采购部接到针对各生产订单的材料表后，对所需物料进行分类和库存检查，并根据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公司建有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人员根据采购计划向相应供应商进行询价，经过询价、比价、议价后确定供应商并出具采购订单。采购订单经过采购部、财务部及经理的三级审核后，进入执行阶段，由采购部相关人员进行后续的交接货手续。公司质检员对所采购物料进行质量验收，经验收合格的物料按仓库管理规定的程序履行入库手续，验收不达标的物料则进入退货流程。公司存在一定的钣金自制加工件，因此公司对于钢板、型材等生产原材料会根据订单需求进行相应备货。此外，对于通用的电气元器件、机械元件标准件和加工件公司也会根据订单需求进行一定的备库。

3、生产流程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取得销售订单后，研发部根据客户对包装设备的具体要求设计产品，包括机械设计、电气设计、软件设计等。产品设计完成后，生产部根据产品设计结果安排生产计划并由项目负责人具体负责生产工作。根据生产计划，公司对外采购所需电子元器件，自加工机械元件或者委托给外协加工厂进行加工。在电子元器件和机械元件等物料购入或制备完成后，进行单机的机械和电气装配，并最终完成整线并线。在安装软件程序后，进行机电联调。然后交由质控部按客户的技术要求进行检验调试，整线通过调试运行后交由

仓库完成成品入库。

4、研发流程



公司主要由研发部负责产品开发及技术储备工作。研发小组根据市场需求或者客户委托起草项目建议书,由公司组织研发部专家对建议书中关键技术进行可行性论证。根据可行性研究的分析结论,研发小组进一步撰写初步方案建议书,并提交至生产部、研发部和质控部专家组成的评审会对其技术解决方案进行论证和优化,形成项目设计书(包括方案、预算、期限等)。项目设计书经经理审批通过后,研发小组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进行样机的设计、生产与调试,

在调试通过后交付客户试用。根据客户试用的反馈意见，研发小组对样机进行改进设计，完成定型样机试制调试，至此产品最终定型。研发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根据具体情形进行资料归档、知识产权申报和产品推广等工作。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所用到的主要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概况	技术应用
1	灌装物料适用性技术	Φ 1.5mm 至 Φ 65mm 药品(软\硬胶囊\片剂\丸剂)、食品、保健品、小五金件等都可以准确计数，其中独有的计数系统能够对 Φ 1.5-3mm 的微丸进行准确计数。	中药丸剂系列包装设备；药品、食品计数灌装系列包装设备
2	计数光电传感器抗高粉尘技术	采用独特的抗高粉尘光电传感器和导流结构，在高粉尘环境下也能正常工作。	电子数粒机系列设备
3	分瓶切换技术	采用直线运动电磁铁加翻板斜侧面开关仓口的机电二元分装切换机构技术，减少了分仓机构分装错误，杜绝了伤药现象，而且响应时间短，维护费用低。	电子数粒机系列设备
4	光电计数控制技术	红外线电子计数模型及算法；红外线电子计数软件模型及基础源代码；主板设计及制造技术；红外线传感器制造加工技术；	电子数粒机系列设备
5	物料传送和灌装技术	振动器设计和精密加工；振动和半振动漏斗模块化设计技术；	电子数粒机系列设备
6	预放料控制技术	在料盘架下面增设一个拉料控制机构，从料卷上拉下的一定数量的料带始终处于松弛状态，从而保证料带能均匀地传送给导料系统，解决了料袋直接从盘架拉出造成送袋导袋阻力大、不均匀（袋卷直径从大到小）、定位不准、甚至造成对物料的损坏。	干燥剂塞入机系列设备；不干胶贴标机系列设备
7	自适应袋条厚度输送技术	根据干燥剂袋两头薄中间厚的特点，一对相向运动的传送带随着干燥剂袋两头薄中间厚自动调节间隙以适应干燥机袋的形状，避免了因料袋太厚而无法通过或被压碎、挤破，传送平稳均匀、无破损，同时，提高了料袋的传输速率和袋长定位的准确率，进而提高了工作效率。	干燥剂塞入机系列设备
8	干燥剂袋包夹紧拉直剪切技术	由两组夹紧轮和剪切机构组成，剪刀置于两组夹紧轮之间，每组夹紧轮由相向转动的滚轮组成，利用上下夹紧轮的速度差，将待剪断的干燥剂袋包两头夹住，并将袋包拉直绷紧。剪切	干燥剂塞入机系列设备

		位置准确,能避免因没有夹紧拉直剪切袋包造成干燥剂的飘移而不能准确塞入瓶内的情形。	
9	旋盖轮组数和旋盖扭矩自动调节技术	两对旋盖轮,旋盖轮旋紧扭力根据瓶盖大小采用自动调节设计;采用摆动式旋盖轮,旋盖机构能根据瓶盖的大小,自动调整旋盖扭矩的大小。	旋盖机系列设备
10	旋盖轮的高速理盖技术	根据瓶盖的重心与其几何中心不重合的特点,不论瓶盖正反,都能将瓶盖理成方向一致的方向。	旋盖机系列设备
11	封口功率自动调整技术	静态功耗只有数百瓦,动态功耗与感应负荷损耗成正比,节约能源。由于电磁转换效率高,主要功率元件采用简单的风冷,仅用几只仪表风扇),就保证了冷却效果,节约能源。	封口机系列设备
12	刷标技术	可以在一台不干胶贴标机上兼容各种形状的瓶子,如各种规格的圆瓶、方瓶、扁方瓶、椭圆瓶和异形瓶,不需要更换贴标部件和滚压标部件,而且标纸贴得平整。	不干胶贴标机系列设备
13	在线视觉检测、剔除技术	在理瓶工序对瓶子方向不正确、卧倒瓶和瓶口损伤的瓶子自动剔除;在电子数粒灌装工序,对残缺颗粒自动识别并剔除,对分瓶切换错误的瓶子自动剔除;在干燥剂包塞入工序,对没有塞干燥剂包和剪破包的瓶子自动剔除;在旋盖工序,对无盖、旋歪旋高的瓶子自动剔除;在封口工序,对无箔的瓶子自动剔除;在贴标工序,对无标、贴标位置不正确、没有信息码和信息码不正确的瓶子自动识别并剔除。	定制化的数粒瓶装生产线

公司技术的应用: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进行相关技术、产品的研发设计。凭借目前所掌握的灌装物料适应性技术、自适应袋条厚度输送技术、预放料控制技术、旋盖轮的高速理盖技术、在线视觉检测、剔除技术等,公司开发设计并最终生产出满足下游制药行业 and 食品行业客户需求的电子数粒机、旋盖机、理瓶机、旋盖机、药品安全视觉检测系统、调味块计数包装机、饼干包装机等专业包装设备。

公司技术优势及可替代性: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公司已掌握灌装物料适应性技术、自适应袋条厚度输送技术、预放料控制技术、旋盖轮的高速理盖技术、在线视觉检测、剔除技术等等,尤其是在技量分装领域,公司电子数粒机能准确计数 Φ 1.5mm 的微型颗粒到 Φ 65mm 的饼干、糖果、槟榔、香肠等食品,其性能已处于世界先进水平。公司对技术、产品研发设计的创新成果均申请了相关发明

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保证了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技术的获取：公司所使用的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和受让取得，不存在权属瑕疵及潜在纠纷的情况。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所使用的技术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公司的不断创新使公司产品的性能及品质都优于同行业一般企业，保证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 1 项注册商标。

序号	名称	商标权人	注册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恒力有限	6256021	7	2010.03.28-2020.03.27	原始取得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 5 项发明专利，25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有限期限	取得方式
1	电子数粒机分瓶切换装置	ZL201020145154.7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0.03.24-2020.03.23	原始取得
2	塞气动塞纸装置	ZL201020145186.7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0.03.24-2020.03.23	原始取得
3	电子计数装盒机	ZL201020145165.5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0.03.24-2020.03.23	原始取得

4	高速理盖机	ZL201020277812.8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0.07.29-2020.07.28	原始取得
5	预放干燥剂袋带的装置	ZL201020570069.5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0.10.21-2020.10.20	原始取得
6	半边振动漏斗	ZL201020665175.1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0.12.17-2020.12.16	继受取得
7	电子数粒定量计数装置	ZL201120058047.5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1.03.08-2021.03.07	原始取得
8	快速压盖装置	ZL201120168325.2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1.05.25-2021.05.24	继受取得
9	理瓶、计数装瓶、装盖一体机	ZL201120358932.5	实用新型	正在受让	2011.09.23-2021.09.22	继受取得
10	药片数粒码片装置	ZL201210109643.0	发明	恒力有限	2012.04.16-2032.04.15	原始取得
11	药片数粒码片装置	ZL201220158318.9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2.04.16-2022.04.15	原始取得
12	自适应袋条输送机构	ZL201210246864.2	发明	恒力有限	2012.07.16-2032.07.15	原始取得
13	自适应袋条输送机构	ZL201220343359.5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2.07.16-2022.07.15	原始取得
14	自动分药装置	ZL201220509594.5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2.09.29-2022.09.28	原始取得
15	药片调向装置	ZL201220710737.9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2.12.20-2022.12.19	原始取得
16	压盖装置	ZL201320143926.7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3.03.27-2023.03.26	原始取得
17	罐装式干燥剂塞入机	ZL201310272376.3	发明	恒力有限	2013.06.28-2033.06.27	原始取得
18	罐装式干燥剂塞入机	ZL201320387087.3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3.06.28-2023.06.27	原始取得
19	空气中粉尘污染预警系统	ZL201320689710.0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3.11.04-2023.11.03	原始取得
20	不干胶贴标机的刷标机构	ZL201410169908.5	发明	恒力有限	2014.04.24-2034.04.23	原始取得
21	一种适用于粉尘检测仪加热除湿装置	ZL201420371419.3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4.07.07-2024.07.06	原始取得
22	多瓶同时分装的电子数料机	ZL201420837596.6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4.12.25-2024.12.24	原始取得
23	一种基于视觉监测的电子数料机	ZL201520131531.4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5.03.06-2025.03.05	原始取得

24	纸盒棱边转角贴标封口装置	ZL201520430723.5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5.06.19-2025.06.18	原始取得
25	物料电子计数投放入托装置	ZL201520712869.9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5.09.15-2025.09.14	原始取得
26	物料输送整理装置	ZL201521055463.4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5.12.17-2025.12.16	原始取得
27	旋盖装置	ZL201620166821.7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6.03.03-2026.03.02	原始取得
28	全兼容高速理瓶机	ZL201010558284.8	发明	恒力有限	2010.11.25-2030.11.24	继受取得
29	全兼容高速理瓶机	ZL201020623607.2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0.11.25-2020.11.24	继受取得
30	用于颗粒物料灌装的可变形漏斗	ZL201620546457.7	实用新型	恒力有限	2016.06.07-2026.07.06	原始取得

注：理瓶、计数装瓶、装盖一体机的实用新型专利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季勇无偿转让给公司，由于专利申请中介机构的工作疏忽，错将本专利登记在南通恒力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正确名称为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名下，目前，该专利变更登记至股份公司名下的工作正在进行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 7 项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人	申请日	法律状态
1	空气中粉尘污染预警系统	201310538858.9	发明	恒力有限	2013.11.04	已受理
2	一种适用于粉尘检测仪加热除湿装置	201410319622.0	发明	恒力有限	2014.07.07	已受理
3	多瓶同时分装的电子数粒机	201410826160.1	发明	恒力有限	2014.12.25	已受理
4	一种基于视觉监测的电子数粒机	201510099869.0	发明	恒力有限	2015.03.06	已受理
5	物料电子计数投放入托装置	201510587079.7	发明	恒力有限	2015.09.15	已受理
6	旋盖装置	201610122291.0	发明	恒力有限	2016.03.03	已受理
7	用于颗粒物料灌装的可变形漏斗	201610396909.2	发明	恒力有限	2016.06.07	已受理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3 项，具体情况

如下：

序号	软件全称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开发完成日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期
1	理瓶机控制系统 V35	2013SR145918	原始取得	2009.12.01	2010.04.01	2013.12.14
2	恒力电子数粒机控制系统 [简称：数粒机控制]V1.0	2015SR049887	原始取得	2014.05.08	未发表	2015.03.20
3	恒力自动旋盖机控制系统 [简称：旋盖机控制]V28	2015SR172553	原始取得	2009.08.15	2009.08.18	2015.09.07

4、域名

网站名称	网站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时间	所有权归属
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	www.hl5858.net	苏 ICP 备 13063616 号-1	2015.03.27	恒力有限

5、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权利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坐落位置	面积 (m ²)	用途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权利限制
1	恒力有限	苏通国用(2012)第0208054号	港闸开发区永康路2号(9、10幢)	3822.24	工业用地	出让	2056.11.21	无
2	恒力有限	苏通国用(2013)第02080029号	港闸开发区永康路2号(13、14幢厂房)	1619.0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6.11.21	无

(三) 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取得时间	认证范围/产品名称	有效期限
1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20602G0531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2.12.01	多列小剂量全兼容自动高速数粒装袋机	2017.11.30
2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	140602G0171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4.06.01	干燥剂塞入机	2019.05.31

	证书					
3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40601G0612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4.12.01	小丸自动灌装联动生产线	2019.11.30
4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40601G0613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4.12.01	微丸电子数粒机	2019.11.30
5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601G0166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5.09.01	理瓶-计数瓶装-压（旋）盖一体机	2020.08.31
6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601G0167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5.09.01	高速旋盖机	2020.08.31
7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602G0577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5.12.01	纸盒棱边转角封口贴标机	2020.11.30
8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60611G0020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6.07.01	电子数粒灌装生产线	2021.06.30
9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60611G0021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6.07.01	电子数粒机	2021.06.30
10	中国制药装备行业协会会员证书	05098	中国制药装备行业协会	2012.09.01		
11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苏民科企证字第F-20140189号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2014.11.01		2019.10.31
12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苏AQBWX2014011145	港闸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4.10.24		2017.10.31
13	南通首台（套）重大装备及关键部件	201515	南通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	小丸自动灌装联动生产线	
14	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及关键部件	201561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5.06	小丸自动灌装联动生产线	
15	南通市工程技术研		南通市科学技术局、南通	2015.12.24		

	究中心		市财政局			
1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127873	南通市商务主管部门	2012.11.12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货物原产地证明书	3206A2994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2013.03.18		2024.08.25
18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06260888	南通海关	2016.01.08		长期
19	CE 认证证书	IT091333HL160602	ISTITUTO SERVIZI EUROPEI TECNOLOG ICI	2016.06.02	数粒线	2021.06.01
20	CE 认证证书	IT101333HL160602	ISTITUTO SERVIZI EUROPEI TECNOLOG ICI	2016.06.02	装线盒	2021.06.01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已取得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业务资质齐备，业务开展合法合规；公司在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内经营，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形；公司不存在相关资质到期无效的情形。

（四）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五）公司无形资产及相关资质的变更情况

2016年9月20日，经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名称变更为“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原有限公司已存续的资格与资质证书正在进行变更，尚未变更完毕。公司承诺：原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依法继承，公司将积极履行变更程序，将原有限公司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

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六）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7,905,607.61 元，账面净值为 13,953,762.40 元，成新率为 77.93%，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4,933,231.20	2,775,254.00	12,157,977.20	81.42%
机器设备	526,019.67	304,418.39	221,601.28	42.13%
电子设备	284,899.13	73,790.51	211,108.62	74.10%
运输设备	120,395.19	441,384.12	762,567.78	63.34%
其他	957,505.71	356,998.19	600,507.52	62.72%
合计	17,905,607.61	3,951,845.21	13,953,762.40	77.93%

（七）公司主要经营性房产情况

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均为自有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权证书	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登记日期	权利限制
1	南通房权证字第 120048674 号	永康路 2 号 9 幢	2428.75	工业	2012.09.27	无
2	南通房权证字第 120048675 号	永康路 2 号 10 幢	2428.75	工业	2012.09.27	无
3	南通房权证字第 130012072 号	永康路 2 号 13 幢	1256.34	工业	2013.03.15	无
4	南通房权证字第 130012073 号	永康路 2 号 14 幢	1253.02	工业	2013.03.15	无

（八）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员工情况如下：

1、按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种类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4	7.27%	
行政人员	3	5.45%	
财务人员	3	5.45%	
生产人员	20	36.36%	
研发与技术人员	19	34.55%	
采购与销售	6	10.92%	
合 计	55	100%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	11	20.00%	
专科	17	30.91%	
其他学历	27	49.09%	
合计	55	100%	

3、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20-30 岁	19	34.55%	
31-40 岁	16	29.09%	
41-50 岁	10	18.18%	
51-60 岁	10	18.18%	
合计	55	100%	

作为制药行业 and 食品行业专用包装设备的开发制造企业，公司需不断研发新技术和开发新产品，为此，公司配备了充足的研发人员，研发团队稳定，多数拥有丰富的行业工作经验，保证了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领先性、持续性和创新性。公司对外采购电气元器件、钢材和机械元件等原材料，由外协加工厂完成机械元件中多数零部件的生产、精加工和表面处理，在电子元件和机械元件等物料购入或制备完成后，公司完成装配、调试、检验等步骤，为此，公司配备了相应的生产人员。此外，公司还根据实际需求配备了必要的管理、行政、采购及销售人

员，完全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人员结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满足公司实际经营需求。

（九）公司研发部门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设置了单独的研发部门，由负责技术的副经理直接领导，下设颗粒包装工程技术中心（市级计数分装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粉尘颗粒物浓度检测技术研发中心，两个部门分工合作，共同负责公司现有包装设备的改进提升以及新产品的研发工作。目前，公司研发团队共有 19 人，研发人员办公和科研场所总面积近 600 平方米，并有配套的研发产品装配、调试、检测室。

研发与技术人员学历结构见下表：

学历	人数	所占比例
本科	5	26.32%
专科	8	42.10%
其他学历	6	31.58%
合计	19	100.00%

研发及技术人员年龄结构见下表：

年龄	人数	所占比例
30 岁及以下	8	42.11%
31-40 岁	7	36.84%
41-50 岁	3	15.79%
51-60 岁	1	5.26%
合计	19	100.00%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包括胡顺云、余小勤和徐金。

胡顺云，董事兼副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余小勤，董事兼研发部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徐金，监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监事”。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7 月，公司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87%、7.95%和 8.46%。为了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非常重视研发投入，对研发成果申请了相应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保护。

时间	研发费用（元）	主营业务收入（元）	研发费用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2014 年度	865,052.87	14,738,159.52	5.87%
2015 年度	1,029,677.67	12,947,847.65	7.95%
2016 年 1-7 月	802,996.13	9,496,424.03	8.46%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比较稳定，核心技术人员未有变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胡顺云	200,000.00	1.67%
余小勤		
徐金		
合计	200,000.00	1.67%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设置单独的研发部门，配备了必要的研发人员，研发人员的数量及构成、核心技术人员的背景和专业能力、每年的研发费用支出均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求。公司的研发成果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并且，公司为这些成果申请了相应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主办券商：

对资产的权属及独立性核查：目前，公司拥有 5 项发明专利、25 项实用新型专利、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以及其他生产经营所必要的固定资产。公司拥有的资产权利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产权共有的情形或对他方重大依赖的情形，符合上市主体资产、业务独立性的要求。

对知识产权的核查：公司知识产权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或存在对他方的依赖，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的情形，也不存在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对资产与业务、人员匹配性的核查：公司拥有的专利是公司技术创新的成果，自有房产为公司日常经营的办公地点和生产车间，固定资产则主要是公司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电子设备、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公司拥有的这些资产均与其业务开展密切相关，并且，公司以实际业务开展需求来投资资产，配备相关业务人员，公司资产与其业务及人员基本相匹配并且关联。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9,496,424.03	99.97	12,947,847.65	99.81	14,738,159.52	99.95
其他业务收入	3,145.30	0.03	24,418.82	0.19	7,128.20	0.05
合计	9,499,569.33	100.00	12,972,266.47	100.00	14,745,287.72	100.00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包装设备及配件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95%、99.81%、99.97%，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4,745,287.72 元、12,972,266.47 元、9,499,569.33 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1,297,788.80 元、1,866,888.77 元、995,484.20 元。公司 2016 年 1-7 月的营业收入折算成全年后，与 2015 年相比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公司对销售策略进行了调整，即加强对大客户的维护开发力度，减少小客户数量，同时积极推动公司产品从定制化向标准化、模块化转变，逐步放弃部分耗时、耗力且毛利率较低的小订单。经过 2015 年销售策略的调整，公司的品牌效应不断加强，业务拓展成效显著，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公司 2016 年 1-7 月的营业收入折算成全年后，与 2015 年相比大幅增加。

包装设备下游应用行业广泛，多为快速消费品或生活必需品制造行业，抗周期性较强，使得包装设备行业总体需求较为稳定。公司最近一期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销售策略调整所致，不属于行业特点，不存在波动较大

的风险。

（二）主要客户情况

1、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目前，公司的包装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制药和食品等下游行业客户。公司通过行业展会、客户转介绍、网络推广等商业途径来拓展业务，主要以直销的方式实现产品的国内外销售。在国外市场，公司也积极利用国外经销商的营销网络和本地服务优势，部分产品的外销以买断经销的方式实现。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有北京同仁堂、神奇制药集团、修正药业、盘龙云海、长城药业、通化金马、辽源百康药业、天士力等在内的国内知名制药厂商以及莲花味精、泰奇食品、湖南口味王等著名食品生产商。

报告期内，公司国外客户的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	中文名称	基本情况	合作模式	客户获取方式	销售方式	定价政策	交易背景
FORMA X ENTERP RISE (HK) LIMITE D	香港福美企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香港，从事进出口贸易。	经销	行业内知名度吸引客户	买断销售	成本加合理费用	医药、保健品、食品等下游行业智能化自动化生产，降低人工、管理成本，提高生产效率要求。
PRIME NUTRIS OURCE INC.	普瑞母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加拿大，从事医药、保健品研发，生产与销售服务。	订单销售	行业内知名度吸引客户	直销	成本加合理费用	医药、保健品、食品等下游行业智能化自动化生产，降低人工、管理成本，提高生产效率要求。
SHALA M PACKA GING SOLUTI ONS LTD.	莎莱包装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以色列，从事医药、食品领域包装工程服务。	订单销售	电子商务平台	直销	成本加合理费用	医药、保健品、食品等下游行业智能化自动化生产，降低人工、管理成本，提高生产效率要求。

SUNSHI NEVILL E HEALTH PRODU CTS INC.	桑史 维拉 健康 产业 股份 有限 公司	该公司成立 于美国，从 事医药、保 健品研发， 生产与销售 服务。	订单 销售	行业内知 名度吸引 客户	直销	成本 加合 理费 用	医药、保健品、食品 等下游行业智能化自 动化生产，降低人工、 管理成本，提高生产 效率要求。
HONGK ONG E-PACK INDUST RIAL CO.,LIM ITED	香港 益派 实业 有限 公司	该公司成立 于香港，从 事工业设备 进出口贸 易。	经销	行业内知 名度吸引 客户	买断 销售	成本 加合 理费 用	医药、保健品、食品 等下游行业智能化自 动化生产，降低人工、 管理成本，提高生产 效率要求。
N K P PHARM A PVT LTD	NKP 医药 私人 公司	该公司成立 于印度，从 事医药、保 健品研发， 生产与销售 服务。	订单 销售	参加展会	直销	成本 加合 理费 用	医药、保健品、食品 等下游行业智能化自 动化生产，降低人工、 管理成本，提高生产 效率要求。
Grand Capital Corporat ion Limited	格兰 德凯 普顿 有限 公司	该公司成立 于香港，从 事医药、保 健品研发， 生产与销售 服务。	订单 销售	参加展会	直销	成本 加合 理费 用	医药、保健品、食品 等下游行业智能化自 动化生产，降低人工、 管理成本，提高生产 效率要求。
SANIBR AS BIO NUTRI LTD	桑尼 布莱 斯生 物有 限公 司	该公司成立 于巴西，从 事保健品生 产与销售服 务。	订单 销售	参加展会	直销	成本 加合 理费 用	医药、保健品、食品 等下游行业智能化自 动化生产，降低人工、 管理成本，提高生产 效率要求。
GELDA SCIENTI FIC INDUST RIAL	捷达 科技 工业 有限 公司	该公司成立 于加拿大， 从事医药、 保健品研 发，生产与 销售服务。	订单 销售	行业内知 名度吸引 客户	直销	成本 加合 理费 用	医药、保健品、食品 等下游行业智能化自 动化生产，降低人工、 管理成本，提高生产 效率要求。
TAI WO TUNG MEDICI NE COMPA NY	太和 洞药 厂	该公司成立 于香港，从 事医药研 发，生产与 销售服务。	订单 销售	参加展会	直销	成本 加合 理费 用	医药、保健品、食品 等下游行业智能化自 动化生产，降低人工、 管理成本，提高生产 效率要求。

WIN WIN FOOD SINGAP ORE PTE LTD	双赢 食品 工业 有限 公司	该公司成立 于新加坡， 从事食品生 产与销售服 务。	订单 销售	参加展会	直销	成本 加合 理费 用	医药、保健品、食品 等下游行业智能化自 动化生产，降低人工、 管理成本，提高生产 效率要求。
AKSU VITAL DOGAL URUNLE R GIDA SAN VE	安克 苏有 限公 司	该公司成立 于土耳其， 从事医药、 保健品研 发，生产与 销售服务。	订单 销售	电子商务 平台	直销	成本 加合 理费 用	医药、保健品、食品 等下游行业智能化自 动化生产，降低人工、 管理成本，提高生产 效率要求。
MingLon g Singapor e Pte.Ltd	明龙 新加 坡私 人公 司	该公司成立 于新加坡， 从事医药、 保健品研 发，生产与 销售服务。	订单 销售	电子商务 平台	直销	成本 加合 理费 用	医药、保健品、食品 等下游行业智能化自 动化生产，降低人工、 管理成本，提高生产 效率要求。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1) 2016 年 1-7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神奇制药集团	1,784,876.07	18.79
上海长城药业有限公司	1,495,726.50	15.75
山东圣海保健品有限公司	524,231.62	5.52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97,894.87	5.24
北京四环制药有限公司	470,085.47	4.95
合计	4,772,814.53	50.24

(2) 2015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市美澳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99,863.26	6.17
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20,833.33	4.79
武汉跃莱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598,290.59	4.61
修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1,196.58	4.48
云南盘龙云海药业有限公司	566,861.54	4.37
合计	3,167,045.30	24.41

(3)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49,572.65	11.19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	1,415,447.86	9.60
神奇制药集团	1,008,547.00	6.84
广东心宝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633,829.06	4.30
福州海王福药制药有限公司	603,521.37	4.09
合计	5,310,917.94	36.02

其中，神奇制药集团的销售收入由贵州君之堂制药有限公司和贵州盛世龙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两部分构成，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1-7 月			
1	贵州盛世龙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190,858.97	12.54
2	贵州君之堂制药有限公司	594,017.10	6.25
	合计	1,784,876.07	18.79
2014 年度			
1	贵州君之堂制药有限公司	1,008,547.00	6.84
	合计	1,008,547.00	6.84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7 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6.02%、24.41%和 50.24%。由于包装设备被广泛的应用于制药和食品行业，公司凭借在计量分装领域的技术优势，丰富的产品种类和行业应用经验，较高的设计、制造和装配人员的技术水平，不断开发新客户，拓展新市场。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客户比较分散，对单一客户营业收入占比均未超过 20%，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问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任何权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情况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1、产品成本构成分析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包装设备及配件	
		金额	占比（%）
2016 年 1-7 月	直接材料	2,294,524.22	53.75
	直接人工	1,029,104.09	24.11
	制造费用	945,271.22	22.14
	小计	4,268,899.53	100.00
2015 年度	直接材料	3,570,775.65	61.44
	直接人工	1,192,194.22	20.51
	制造费用	1,049,286.00	18.05
	小计	5,812,255.87	100.00
2014 年度	直接材料	6,146,749.98	68.96
	直接人工	1,410,560.56	15.82
	制造费用	1,356,864.43	15.22
	小计	8,914,174.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中的直接材料的占比呈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不锈钢、钢板及型钢的采购价格下降所致，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的增长主要是由于直接材料占比下降以及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生产成本按照产品品种核算，每个产品下分为原材料、人工工资、制造费用，其中原材料核算与产品生产直接相关的材料成本，工资核算与生产直接相关的生产人员工资，制造费用核算与生产间接相关的折旧费、水电费等间接费用。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的发生全部按实际发生数结转入生产成本。产成品发出时，按照产品品种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产成品的实际成本。

2、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 2016 年 1-7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2016 年 1-7 月主要供应商	金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南通嘉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32,590.26	16.32

南通神龙工贸有限公司	388,888.89	14.67
南通东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59,145.30	9.78
南通华南五交化有限公司	155,308.44	5.86
上海苏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47,863.25	5.58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	1,383,796.14	52.21

(2) 2015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2015 年主要供应商	金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南通神龙工贸有限公司	823,350.58	19.85
南通东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03,714.44	19.38
南通玉字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	355,323.93	8.57
南通市通州区恒达机械有限公司	248,970.27	6.00
无锡鑫派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9,823.13	5.06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	2,441,182.34	58.86

(3)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2014 年主要供应商	金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南通神龙工贸有限公司	1,053,429.06	20.84
南通东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54,969.83	16.91
上海宇渊实业有限公司	548,987.40	10.86
南通玉字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	588,241.02	11.64
无锡市众成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74,755.82	7.41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	3,420,383.13	67.66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7 月，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7.66%、58.86%和 52.21%。公司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均低于 25%，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任何权益。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成本归集、分配、结转准确，不存在通过成本调整业绩的情形；公司申报报表反映的成本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重大错报。

(四)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销售合同（合同金额在 60 万以上）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含税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苏州施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自动折盒数粒包装设备和自动贴签机	615,000.00	2014.04.14	履行完毕
2	广东心宝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理瓶机、电子数粒机、旋盖机和电磁感应封口机	700,000.00	2014.04.18	履行完毕
3	湖南口味王食品有限公司	自动装袋机	800,000.00	2014.05.30	正在履行
4	贵州君之堂制药有限公司	高速多功能理瓶机、电子数粒机、旋盖机、两组瓶口除静电装置、数粒机特富龙涂层、二组剔除装置改成摆臂式和走瓶系统	1,180,000.00	2014.09.28	履行完毕
5	天津华鸿科技有限公司	32 通道自动折盒数粒包装设备和纸盒封口签对角贴签机	610,000.00	2014.10.16	履行完毕
6	辽源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理瓶机、电子数粒机、旋盖机、电磁感应封口机、不干胶圆瓶侧面贴标机和视觉剔除系统	724,000.00	2015.02.13	履行完毕
7	贵州盛世龙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理瓶机、电子数粒机、高速塞纸机、旋盖机、电磁感应封口机、多功能贴标机、自动上料机和缓冲理瓶机（带动力和产品输出）	1,390,000.00	2015.04.22	履行完毕
8	甘肃祁连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理瓶机、电子数粒机（真空加料机，除尘器（带吸尘器））、全自动高速塞纸机、全自动旋盖机、电磁感应铝箔封口机、不干胶圆瓶侧面贴标机、全自动热收缩膜机、不干胶平面贴标机和电子监管赋码系统	940,000.00	2015.06.07	正在履行
9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辽宁）有限公司	理瓶机、斗组合称灌装、自动上料机、干燥剂塞入机、旋盖机、电磁感应封口机、贴标机和喷码机	660,000.00	2015.06.10	正在履行
10	武汉跃莱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自动理瓶机、电子数粒机、干燥剂塞入机、全自动旋盖机、电磁感应铝箔封口机和不干胶圆瓶侧面贴标机	700,000.00	2015.07.01	履行完毕
11	修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片剂数粒先，包含理瓶机、电子数粒机、旋盖机、电磁感应铝箔封口机、双侧面贴标机（可兼容小圆盘）和走	680,000.00	2015.08.08	履行完毕

		瓶系统			
12	上海长城药业有限公司	高速多功能理瓶机、电子数粒机、旋盖机、封口机和走瓶系统	1,750,000.00	2015.12.21	履行完毕
13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理瓶机，电子数粒机、旋盖机，电磁感应铝箔封口机、不干胶圆瓶侧面贴标机、除静电和特氟龙涂层和走瓶系统	2,030,000.00	2015.12.30	正在履行
14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多功能理瓶机，电子数粒机、全自动高速塞纸机、全自动旋盖机、电磁感应铝箔封口机和不干胶圆瓶侧面贴标机	698,000.00	2016.03.04	正在履行
15	广东一力罗定制药有限公司	高速理瓶机、电子数粒机和高速旋盖机	650,000.00	2016.05.13	正在履行
16	天津市康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高速多功能理瓶机、电子数粒机、全自动袋状干燥剂塞入机、全自动柱状干燥剂塞入机、全自动旋盖机、电磁感应铝箔封口机和不干胶圆瓶侧面贴标机	1,720,000.00	2016.07.25	正在履行
17	广东固升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高速理瓶机、送瓶机、全自动干燥剂塞入机、无盖铝箔封口机、铝箔封口机，、全自动旋盖机、不干胶圆瓶侧面贴标机、喷码机和走瓶系统	620,000.00	2016.08.13	正在履行

2、采购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主要采购原材料包括电气元器件、钢材和机械元件。另外，根据客户要求或生产需要，公司会采购一些单机设备用于包装设备生产线的制造。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合同的金额均较小，合同金额在 10 万以上的采购合同主要是一些单机设备和钢板的采购合同。

为充分发挥专业化协作的优势，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公司将机械元件中多数零部件的生产、精加工和表面处理委托给专业化的外协单位实现，仅保留少量安全性、可靠性、精密度、集成能力要求高的核心部件的自加工。公司与外加工单位签订委外加工合同，合同内容主要包括加工产品种类、价格确认方式、质量

要求、交付方式、结算方式等内容，具体数量及金额通过订单进行确认。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外加工协议和采购合同（合同金额在 10 万以上）如下：

序号	供应商	合同标的	合同含税金额 (元)	合同期限	履行 情况
1	南通玉字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根据加工订单 实际金额	2014.01.01- 2017.12.31	正在 履行
2	南通东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根据加工订单 实际金额	2014.02.28- 2017.02.27	正在 履行
3	南通神龙工贸有限公司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根据加工订单 实际金额	2014.02.28- 2017.02.27	正在 履行
4	南通市通州区恒达机械有限公司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根据加工订单 实际金额	2014.02.28- 2017.02.27	正在 履行
5	南通嘉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根据加工订单 实际金额	2016.01.01- 2017.12.31	正在 履行
6	南通华南五交化有限公司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根据加工订单 实际金额	2016.01.01- 2017.12.31	正在 履行
7	温州科迪机械有限公司	给袋式包装机	270,000.00	2014.07.11	履行 情况
8	上海宇渊实业有限公司	钢板	116,500.00	2014.10.25	履行 完毕
9	上海宇渊实业有限公司	钢板	218,989.50	2014.11.20	履行 完毕
10	上海宇渊实业有限公司	钢板	226,891.36	2014.12.18	履行 情况
11	郑州星火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一出六塑料封口机	128,000.00	2015.07.17	履行 完毕
12	江苏瑞德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药监赋码管理系统及 半自动作业线	105,000.00	2015.07.28	履行 完毕
13	上海苏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全自动瓶口塑胶收缩 套标签机	150,000.00	2015.09.14	履行 完毕
14	上海翊盈机械有限公司	水平给袋式包装机	110,000.00	2016.03.11	履行 完毕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贷款单位	合同编号	合同期限	金额	履行 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人民	11118212-2013 年(人 办) 字 0221 号	2013.12.05- 2014.12.04	450 万元	履行 完毕

	路支行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人民路支行	0111100013-2014 年（人办）字 0167 号	2014.11.21-2015.11.20	200 万元	履行完毕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人民路支行	0111100013-2014 年（人办）字 0177 号	2014.12.02-2015.12.01	250 万元	履行完毕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人民路支行	0111100013-2015 年（人办）字 00341 号	2015.12.18-2016.12.17	450 万元	履行完毕

注：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提前偿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人民路支行的 450 万元借款（借款合同编号：0111100013-2015 年（人办）字 00341 号）。

4、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担保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银行	担保方	合同编号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期限	履行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人民路支行	恒力有限	11118212-2013 年人办（抵）字 0001 号	抵押	860 万元	2013.01.15-2016.01.14	履行完毕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人民路支行	恒力有限	0111100013-2015 年人办（抵）字 0131 号	抵押	700 万元	2015.12.04-2018.12.03	履行完毕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闸支行	恒力有限	2014 年中银借字	抵押	55.4 万元	2015.12.9-2018.12.8	正在履行
4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李季勇	MB-A448662000	保证	21.7 万元	2016.01.05-2019.01.04	正在履行

注：公司已提前解除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人民路支行的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111100013-2015 年人办（抵）字 0131 号）。

2014 年 12 月，李季勇以个人名义办理中国银行的信用卡分期购车业务，根据公司、李季勇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三方之间的协议，该车辆登记在公司名下，所有权归属于公司，并抵押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同时公司承担支付分期付款

手续费和本金的义务。公司将一次性支付的分期付款手续费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按付款期限进行摊销，将分期付款的本金计入长期应付款（对 12 个月内偿还的款项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并按时偿还。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税前金额在 6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1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以及重要外加工协议，与公司实际业务开展密切相关，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与公司实际销售收入及成本相匹配。报告期内公司的借款合同与公司经营密切相关，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与公司资金使用情况相匹配。

五、商业模式

（一）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取得销售订单后，研发部根据客户对包装设备的具体要求设计产品，包括机械设计、电气设计、软件设计等。产品设计完成后，生产部根据产品设计结果安排生产计划并负责具体的生产工作。根据生产计划，公司对外采购所需电子元器件，自加工机械元件或者委托给外协加工厂进行加工。在电子元器件和机械元件等物料购入或制备完成后，进行单机的机械和电气装配，并最终完成整线并线。在安装软件程序后，进行机电联调。然后交由质控部按客户的技术要求进行检验调试，整线通过调试运行后交由仓库完成成品入库。

为了充分发挥专业化协作的优势，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公司在完成包装设备产品设计后，将所需机械元件中多数零部件的生产、精加工和表面处理委托给专业化的外协单位实现，仅保留安全性、可靠性、精密度、集成能力要求高的核心部件的生产。公司将大部分零部件委托给专业化的外协单位制作后，公司可以投入更多的人力、物力、财力进入技术与产品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协厂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外加工单位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加工类型
1	南通嘉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32,590.26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2	南通神龙工贸有限公司	388,888.89	823,350.58	1,053,429.06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3	南通东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59,145.30	803,714.44	854,969.83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5	南通市通州区恒达机械有限公司	31,427.35	248,970.27	263,667.52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6	南通玉字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		355,323.93	588,241.02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7	南通华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1,872.65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8	南通市鑫平工贸有限公司		43,585.47	61,792.74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9	南通华南五交化有限公司	155,308.44	128,379.74		包装设备零部件加工
合计		1,267,360.24	2,505,197.07	2,822,100.17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47.81	60.40	55.82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7 月向外加工单位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2,822,100.17 元、2,505,197.07 元和 1,267,360.24 元，外协产品采购金额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5.82%、60.40%和 47.81%。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中外协成本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制	直接材料	1,197,417.04	28.05	1,413,847.50	24.33	2,715,684.03	30.47
	直接人工	1,029,104.09	24.11	1,192,194.22	20.51	1,410,560.56	15.82
	制造费用	945,271.22	22.14	1,049,286.00	18.05	1,356,864.43	15.22
小计		3,171,792.35	74.30	3,655,327.72	62.89	5,483,109.02	61.51
外协	采购成本	1,097,107.18	25.70	2,156,928.15	37.11	3,431,065.95	38.49
合计		4,268,899.53	100.00	5,812,255.87	100.00	8,914,174.97	100.00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7 月主营业务成本中外协成本分别为 3,431,065.95 元、2,156,928.15 元和 1,097,107.18 元，外协成本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8.49%、37.11%和 25.70%。

针对委外加工的机械元件，公司从图纸的设计、原材料的选择、加工工艺等方面进行全程跟踪以保证产品质量。委外加工完成后，由公司质控部对委外产品进行入库前的质量检测，检测合格后生产制造部负责将所有机械元件进行组装。检测不合格的机械元件则进入退货或返工流程。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在上述委外加工厂商不存在任职或拥有权益的情形。

（二）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销售部下设内贸部与外贸部，分别负责国内外客户的考察、沟通谈判、产品推广等事宜，其中，内贸部负责中国大陆区域的销售业务；外贸部负责港澳台及海外市场的销售业务。

经过十余年的技术和客户积累，公司在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品牌与商誉，结合制药装备行业 and 食品行业定制化产品需求的特点，旨在为客户提供最专业的最直接的服务，**公司产品在境内主要采用直销的模式。除直销外，公司与一达通采用代理销售的合作模式，由一达通代理公司产品出口报关、退税及结算货款。**目前公司主要通过行业展会、客户转介绍、网络推广等各种商业途径来拓展业务。

在国外市场，公司在坚持以直销的方式实现销售的同时，也积极利用国外经销商的营销网络和本地服务优势，拓展产品销售区域。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为买断销售模式，不存在代理销售及销售退回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和经销实现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销售模式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销模式	8,299,008.30	87.39	12,941,878.20	99.95	14,445,949.68	98.02
经销模式	1,197,415.73	12.61	5,969.45	0.05	292,209.84	1.98
合计	9,496,424.03	100.00	12,947,847.65	100.00	14,738,159.5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的经销商为一达通。公司与一达通的合作模式为代理销售的方式，公司与一达通签订《供货合作合同》，由一达通代理产品出口报关、

退税及结算货款。公司与国外客户达成购销意向后，客户预付部分货款给一达通，一达通收到预付订金后通知公司，公司即开始采购材料进行加工或生产；产品完成后，公司发货给一达通由其负责办理货物报关相关手续。一达通收到外汇货款后在固定结汇时间按照即时汇率折算成人民币货款，并在收到全部货款后扣除相应手续费通过银行转账给公司。由于一达通出口产品享受出口退税优惠，公司与一达通在签订内销合同时，充分考虑出口退税及出口手续费因素，售价基本为“产品金额+退税金额-出口手续费”。公司产品应用于制药、食品等下游客户的包装生产线，通常按照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定制生产，因此供需双方未在合同中设置相关退货条款。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销售退回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的经销商为 FORMAX ENTERPRISE (HK) LIMITED 和 HONGKONG E-PACK INDUSTRIAL CO.,LIMITED。公司与境外经销商的合作模式是买断销售，与经销商之间主要是客户关系，对经销商没有管理和控制关系，经销商基于公司产品质量和性能的优势，与公司建立业务关系。公司对经销商的产品定价原则是在成本核算前提下确定合理利润的统一价格体系。公司与经销商的交易都是采用先预收一定比例的货款再进行产品生产，生产完成后客户付全部货款公司发货，款项通过电汇进行结算。公司产品应用于制药、食品等下游客户的包装生产线，通常按照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定制生产，因此供需双方未在合同中设置相关退货条款。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销售退回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共有 3 家，其中华南 1 家，香港 2 家。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名称、各期对其销售内容及金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经销商名称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内容
	销售额	销售额	销售额	
FORMAX ENTERPRISE (HK) LIMITED			224,632.44	数粒包装生产线
HONGKONG E-PACK INDUSTRIAL CO.,LIMITED	145,809.40		67577.40	数粒包装生产线

一达通	1,051,606.33	5,969.45		瓶装线、送瓶机、电子数粒装瓶机和电磁感应铝箔封口机等
合计	1,197,415.73	5,969.45	292,209.84	

（三）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生产，采购部根据公司下发的生产订单中所需物料进行相应采购。采购部接到针对各生产订单的物料单后，对所需物料进行分类和库存检查，并根据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公司建有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人员根据采购计划向相应供应商进行询价，经过询价、比价、议价后确定供应商并出具采购订单。采购订单经过采购部、财务部及经理的三级审核后，进入执行阶段，由采购部相关人员进行后续的交接货手续。公司质检员负责对所采购物料进行质量验收，经验收合格的物料按仓库管理规定的程序履行入库手续，验收不达标的物料则进入退货流程。公司存在一定的钣金自制加工件，因此公司对于钢板、型材等生产原材料会根据订单需求进行相应备货。此外，对于通用的电气元器件、机械元件标准件和加工件公司也会根据订单需求进行一定的备库。

（四）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主要是自主研发，以掌握核心技术，形成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研发部分为颗粒包装工程技术中心和粉尘颗粒物浓度检测技术研发中心，两个部门分工合作，共同完成公司现有设备的改进提升以及新产品的研发工作。研发小组根据市场需求或者客户委托起草项目建议书，由公司组织研发部专家对建议书中关键技术进行可行性论证。根据可行性研究的分析结论，研发小组进一步撰写初步方案建议书，并提交至生产部、研发部和质控部专家组成的评审会对其技术解决方案进行论证和优化，形成项目设计书（包括方案、预算、期限等）。项目设计书经经理审批通过后，研发小组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进行样机的设计、生产与调试，在调试通过后交付客户试用。根据客户试用的反馈意见，研发小组对样机进行改进设计，最终完成定型样机试制调试。研发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根据具体情形进行资料归档、知识产权申报和产品推广等工作。

为快速进行产品线布局，公司积极开展对外进行技术交流与合作，派遣技术

人员前往国内外大型展会参观学习同行的先进技术，与南通大学开展研发项目合作。此外，为了培养高层次研发人才推动企业自主创新，公司与南通大学合作，建立了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并已获得江苏省教育厅批准。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的业务模式是行业内通用及相当成熟的商业模式。此外，公司对产品质量、性能均有较好控制，并且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不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使公司能够在现有商业模式下维持良好发展，因此，公司目前采用的商业模式具有可持续性。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下的“C3468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行业分类结果》管理型分类，公司业务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68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业”；按投资型分类，公司业务所属行业为“121015 机械制造”中的“12101511 工业机械”。

2、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对包装设备行业的管理采取政府宏观管理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包装设备行业的主管机关有国家发改委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相关领域的自律组织有中国制药装备行业协会和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各管理部门及行业协会职责具体如下：

部门	职能
国家发改委	负责制定行业整体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等工作。
国家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负责制定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起草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负责制定药品研制、生产、流通、使用方面的质量管理规范并监督实施，间接对制药设备

	企业的技术水平实施监督。
中国制药装备行业协会	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制、修订制药装备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行业统计工作；举办国际及全国制药机械博览会；开展国内外技术交流及其培训；反映企业诉求；编辑、出版药机行业技术指导书、工具书；技术咨询；新产品鉴定；新技术推广等。
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	承担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对会员企业提供服务、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和意见等。

（2）主要产业政策

2006 年 2 月 9 日，国务院于发布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中，确定了 11 个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明确表示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主要支柱，重点研究数字化设计制造集成技术，建立若干行业的产品数字化和智能化设计制造平台，并提出制造业发展思路是：①提高装备设计、制造和集成能力；②积极发展绿色制造；③用高新技术改造和提升制造业，全面提升制造业整体技术水平。

2006 年 2 月 13 日，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06]8 号）中明确提出以科技进步为支撑，大力提高装备制造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装备制造企业要以系统设计技术、控制技术与关键总成技术为重点，增加研发投入，加快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和研发能力；以结构调整为主线，优化装备制造业产品和产业结构。重点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技术装备和重要基础装备，在立足自主研发的基础上，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努力掌握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实现再创新和自主制造。

2009 年 5 月 12 日，国务院发布了《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实施细则》中明确提出，结合实施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以食品机械、制浆造纸机械、塑料成型机械、制革制鞋机械、光机电一体化缝制机械、包装设备以及食品安全检测设备等重点，推进轻工机械自主化；鼓励使用国产首台（套）装备，支持装备产品出口，完善出口退税政策，适当提高部门高技术、高附加值装备产品的出口退税率。

2011 年 3 月 16 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加快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装备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支持企业提高装备

水平、优化生产流程，加快淘汰落后工艺技术和设备，提高能源资源综合利用水平。鼓励企业增强新产品开发能力，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加快产品升级换代，提出改造提升制造业，推进重点产业结构调整，并明确提出包装行业要加快发展先进包装装备、包装新材料和高端包装制品。

2011 年 3 月 27 日，发改委公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中“新型药用包装材料及其技术开发和生产”、“连续化、自动化工业炸药雷管生产线、自动化装药、包装技术与设备”被纳入“鼓励类”产业。

2011 年 7 月 1 日，《食品和包装设备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指出包装设备除食品工业外还有其他工业作为需求后盾，需求空间较大，因此我国包装设备仍将呈高速增长态势。包装设备生产企业应该充分利用良好的发展机遇，加大投入力度，调整产业结构，加速产业升级步伐。

2012 年 7 月 9 日，国务院发布了《“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2]28 号）将“智能制造装备工程”列为重大工程，内容包括：“突破新型传感、高精度运动控制、故障智能诊断等关键技术，大力推进泛在感知自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关键零部件等装置的开发和产业化，开展基于机器人的自动化成形与加工装备生产线、自动化仓储与分拣系统以及数字化车间等典型智能装备与系统的集成创新，推进智能制造技术和装备在石油加工、煤炭开采、发电、环保、纺织、冶金、建材、机械加工、食品加工等典型领域中的示范应用。到 2015 年，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测控装置及零部件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30%，掌握智能制造系统关键核心技术，以传感器、自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伺服和执行部件为代表的智能装置实现突破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重大成套装备及生产线系统集成水平大幅提升，基本满足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国防建设的需要。”

2013 年 12 月 30 日，工信部发布的《关于推进工业机器人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明确提出，积极利用工业机器人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提高生产和运行效率，推进节能减排，保障安全生产，促进工业领域的产业升级。抓好一批效果突出、带动性强、关联度高的典型应用示范工程，在工业机器人用量最大的汽车及其零部件行业，在劳动强度大的纺织、物流行业，在危险程度高的国防军工、

民爆行业和对产品生产环境洁净度要求高的制药、半导体、食品等行业开展自主品牌工业机器人的应用示范。

2015年5月8日，国务院发印发了《中国制造2025》行动纲领，将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作为重点战略任务和重点工作之一，提出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融合发展，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组织研发具有深度感知、智慧决策、自动执行功能的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装备等智能制造装备以及智能化生产线、加快机械、航空、船舶、汽车、轻工、纺织、食品、电子等行业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改造，提高精准制造、敏捷制造能力。

（二）包装设备行业

1、行业基本情况

包装是商品进入流通领域的必要条件，而包装设备是实现产品包装的主要手段。包装设备制造企业根据客户包装工艺的个性化需求，为其提供多样化的产品，满足其自动化生产的需要。包装设备融合了机械加工、电气控制、信息系统控制、工业机器人、图像传感技术、微电子等多领域技术，结合下游行业的生产工艺，实现成型、装填、封口、贴标、打码、捆扎、码垛、缠绕等一系列包装工序的自动化，已成为企业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劳动强度、改善作业环境、节约人工成本、优化生产工艺和实现大规模生产的关键因素之一。

2、市场规模

包装设备在我国起步较晚，从上世纪70年代通过对国外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制造完成第一台包装机以来，经过30多年技术革新，包装设备行业现已成为机械工业的十大行业之一。2007年至2014年，我国规模以上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的销售收入从109.01亿元增长到308.70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6.03%。2007年至2014年我国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企业的销售收入以及国内生产总值增长速度情况如下所示：

2007-2014年中国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企业销售收入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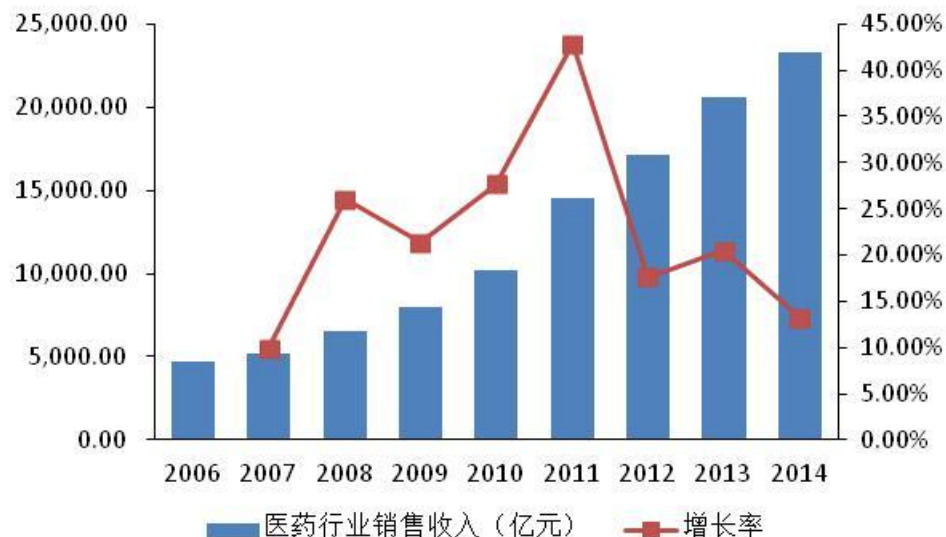
包装设备下游应用行业广泛，多为快速消费品或生活必需品制造行业，抗周期性较强，使得包装设备行业总体需求较为稳定。近年来，伴随着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长，我国人均消费水平逐步提高、消费需求日渐升级。在此推动下，食品、饮料、医药、化工、家用电器、机械制造、仓储物流、建筑材料、金属制造、造纸印刷、图书出版等众多行业领域生产企业把握发展机遇，不断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下游行业的发展为我国包装设备行业快速发展提供了有效保障。

此外，劳动力成本的上升进一步促进了企业引入自动化包装设备。近年来，我国人力资源成本大幅增长，2006年至2014年期间，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工资总额从24,262亿元增加到102,777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19.78%。劳动成本上升的外在压力迫使企业调整生产要素的投入比例，积极引入先进技术和机械设备代替人工，通过自动化生产提高劳动效率，降低了劳动力成本，消除劳动成本上升的不利影响，并实现规模化生产，巩固并提高市场份额。

作为需求导向型行业，包装设备行业的市场容量与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及固定资产投资呈明显的正向相关趋势。随着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的稳步上升以及技术升级改造的持续进行，包装设备作为成型、装填、封口、贴标、打码、捆扎、码垛、缠绕等一系列包装工艺的主要实现方式，在食品、饮料、医药和化工等行业的生产加工、仓储物流过程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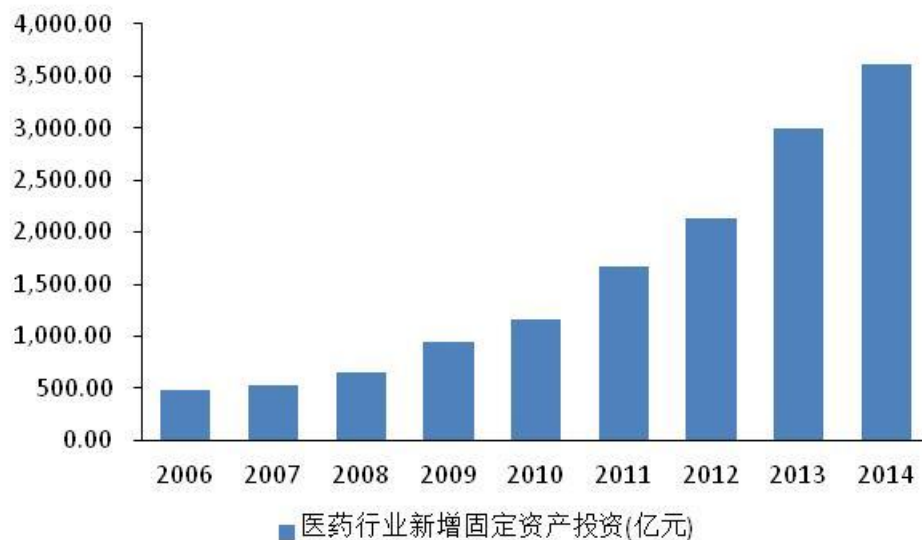
（1）医药行业

随着国内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的不断推进、人口老龄化日趋严重、医疗保健意识提高、一次性医疗用品的大力推广，我国医药行业市场需求量保持长期稳定的增长。2006 年至 2014 年期间，行业销售收入从 4,737.29 亿元增加至 23,325.61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22.05%。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为促进医药行业发展，国家卫生部制定了《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鼓励企业淘汰落后设备，提高机械先进性；为规范药品的生产制造，保证药品质量，国务院发布《国家药品安全规划（2011～2015 年）》中明确指出，“十二五”期间药品行业需重点强化药品全过程质量管理，医药企业需从生产过程控制、防伪贴标、药品追溯等多方面保证药品安全生产及产品质量监控。在市场和政策的双重推动下，医药制造业技术装备水平也在不断提高，集成了数粒、泡罩包装、装盒、贴标、装箱及封口、捆扎、码垛等包装工序的智能包装生产线大规模的应用于医药行业。2006 年至 2014 年期间，我国医药制造业新增固定资产年平均增速为 28.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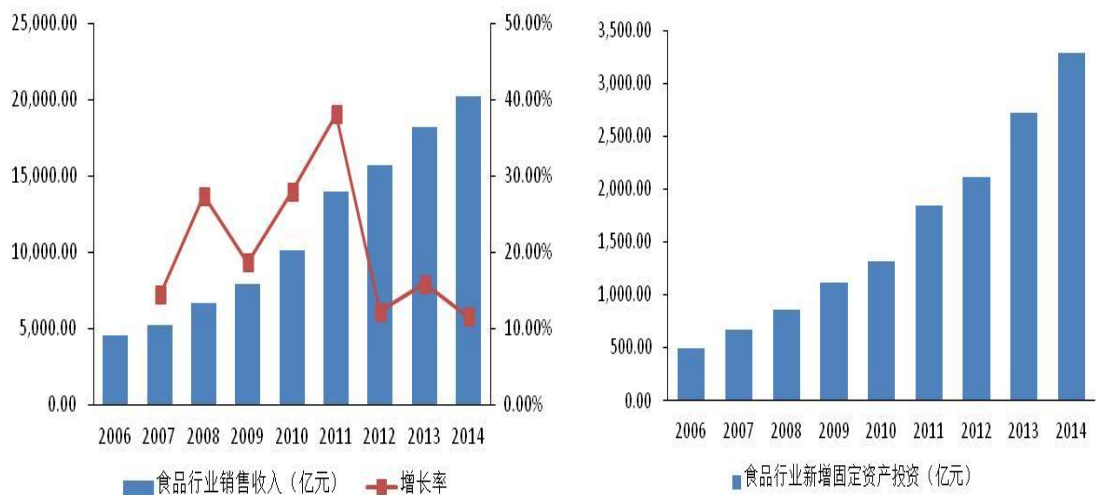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未来随着居民收入的增加以及全民医保的逐步实施,我国居民医疗保健方面的支付能力将不断增强,医药工业的市场容量也将不断扩大,作为医药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医药包装设备也将获得稳定的增长。

(2) 食品行业

食品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居民的日常生活紧密相关,主要包括调味品、饮料、糖果、方便食品、乳品、巧克力、糕点、速食等众多领域。近年来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逐渐提高,我国食品制造业发展迅速,2006 年行业销售收入为 4,570.69 亿元,到 2014 年增加至 20,261.67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0.46%。受下游需求影响,食品制造业 2006 年至 2014 年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6.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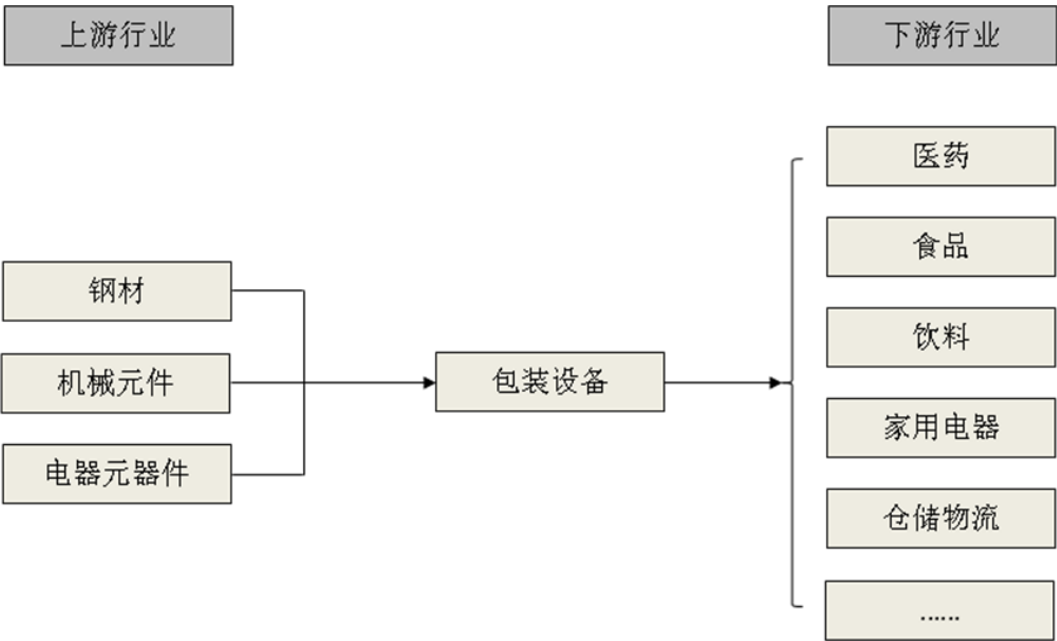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未来，随着食品行业下游需求的持续增加、行业政策和准入条件日趋完善、食品包装设备的改造升级，食品行业领域对包装设备的需求将进一步提高。

3、行业上下游关系及价值链的构成

公司的上游行业是钢材、机械元件和电气元器件等行业，下游行业主要涵盖医药、食品、饮料、家用电器、仓储物流等众多行业。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图如下：



(1) 上游供应商

本行业产品外购原材料主要包括：（1）钢板、不锈钢、型材等钢材；（2）轴类、链轮链条、机架等机械元件；（3）电机、显示器、电源开关、变频器等电气元器件等。上游行业基本属于竞争性行业，供应商数量众多，可替代性较强，且货源稳定，产能充足。

（2）下游客户

本行业的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主要涵盖医药、食品、饮料、化工、建筑材料、造纸印刷等众多行业。下游行业的发展关系到包装设备行业的发展，随着居民消费能力的增强，对消费产品的美观、安全卫生要求的提高，势必会促使下游行业在扩大生产规模的同时进行产业升级，进而为包装设备行业的发展带来充足动力，也促使包装设备制造企业不断增强研发实力，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产品质量。目前公司产品主要面向的下游行业为制药行业和食品行业。

4、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包装设备下游应用行业广泛，多为快速消费品或生活必需品制造行业，抗周期性强，如医药、食品、饮料、化工、造纸印刷等多个行业，这使得包装设备行业总体需求较为稳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

（2）区域性

包装设备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主要分布在上海、浙江、江苏、广州等珠三角、长三角地区，这些经济发达地区制造业较为发达，是包装设备制造企业集中区域，同时也是包装设备产品下游客户较为集中的区域。

（3）季节性

包装设备行业下游应用范围广，主要集中在快速消费品和生活必需品行业，无明显季节性特征。

5、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包装设备制造企业需要根据用户的生产流程、技术工艺、场地布局、被包装物的形态和包装材料的不同，针对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设计。产品设计中包括机械设计、电气设计、软件设计等，尤其是非标单机设备和智能包装生产线融合了机械加工、电气控制、信息系统控制、工业机器人、图像传感技术、微电子等先进技术，企业只有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融合多学科的先进技术，才能设计出符合客户要求的非标单机设备和智能包装生产线。同时，随着行业技术革新和产品升级换代的步伐加快，客户需求的持续变化，企业需要不断研发新技术、新工艺以适应行业发展潮流。目前，行业内只有少数先进的生产厂商具备较强的自主创新、研发设计能力，可以根据市场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开发出相应的新产品，并率先占领市场，这对后进入的企业构成较高的壁垒。

（2）人才壁垒

包装设备行业是集产品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维护服务于一体的系统工程，涉及多学科、多领域，企业需要大批掌握软件程序设计、机械系统设计、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设计等方面能力的高素质、高技能的复合型专业人才。此外，包装设备的安装调试需要经验丰富、效率高、掌握操作诀窍的熟练技术工人，尤其是定制化程度较高的非标产品对技术工人的装配技能要求更高。因此，只有建立起一支由研发设计人员、安装调试人员、市场开发人员和售后服务人员组成的专业团队，通力合作，才能保证产品技术的先进性和市场适用性，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包装技术解决方案。专业的生产技术人员及管理能力的培养不是短期内能够完成的，这对行业新进入者构成了一定的障碍。

（3）客户资源壁垒

包装设备行业下游客户主要为食品、饮料、医药、化工等行业企业，多为快速消费品或生活必需品制造行业，与人民日常生活息息相关，下游客户对产品的安全性、稳定性、耐用性等方面要求较高，会对提供的包装设备进行产品功能、质量进行检测。客户一旦确定合格的包装设备供应商后，供需双方通常会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而且包装设备制造企业健全的服务网络、丰富的行业经验又是下游客户在采购决策中的重要考虑因素。所以，行业内企业一旦与客户建立业务联系并得到客户的认可，就会保持很高的粘性，新进入者在短期内难以切入

市场。

（三）行业的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包装设备广泛应用于食品、医药、饮料、家用电器、仓储物流等行业领域，涉及领域众多。近年来，包装设备下游行业的销售收入均有较高的复合增长率，景气程度较高，下游企业为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人工成本、改善生产环境、配合产业标准认证、优化生产工艺和规模化生产的需要促进了包装机械行业的持续高速发展。但是，下游行业的发展仍然受到国内宏观经济走势及经济政策的影响，如果我国经济增速出现较大幅度下滑，下游行业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减少，将对包装机械行业的企业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包装设备生产企业数量较多，但受资金、技术、人才经验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大多数规模较小，资金实力不足，研发创新能力弱，产品结构中低端产品比例较高，主要生产低水平、功能单一的包装设备，技术含量低、质量稳定性差，低端市场竞争激烈。加之，国际领先的包装设备制造企业进入国内市场，利用研发实力、技术水平、资本规模及品牌影响力等方面的优势，在国内高端市场上仍处于主导地位。因此，整个包装设备市场竞争激烈。如果包装设备企业不能顺应市场竞争情况的变化，在技术创新、产品性能、技术服务等方面继续保持良好势头，强化自身的优势，及时响应下游行业的需求变化，将难以保证公司持续保持市场竞争地位，把握行业发展机遇。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竞争格局

包装设备行业是涉及多学科、跨领域的综合行业，由于其下游行业使用环境、生产工艺、包装材料、被包装物形态各异，供应商须根据客户个性化的需求量身定制相应的包装单机设备或生产线。

德国、意大利等制造业发达国家生产现代化水平位居全球领先地位，其包装

设备以产品序列全、更新速度快、领先的研发设计能力、先进的加工制造能力获得了国际范围的品牌影响力。以德国 BOSCH 集团、意大利 IMA 集团、瑞典利乐公司、荷兰 CREAM 公司等为代表的国际知名包装设备企业，通过提供大型、成套、高精度的单机设备和智能包装生产线，在世界包装设备市场中处于主导地位，同时占据了我国高端包装设备市场的主要份额。

包装设备在我国起步较晚，且受资金、技术、人才、经验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国内从事包装设备生产的企业大多数规模较小。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截至 2014 年 12 月，规模以上（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企业共计 256 家，国内包装设备行业中生产规模大、产品技术含量高的企业为数不多。大多数包装设备企业规模小、资金实力不足、研发能力弱、创新能力低，低水平重复建设现象严重，产品结构中低端产品比例较高，主要生产低水平、功能单一的包装设备，技术含量低、质量稳定性差，市场竞争力普遍不强，低端市场竞争激烈。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包装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营业务始终未发生变化。凭借多年的研发积累，公司已具备包装设备的自主研发、独立设计、生产制造和安装调试能力，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包装设备产品体系。公司的核心产品电子数粒机是包装生产线的关键设备，其性能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凭借在计量分装技术以及性价比等方面优势，公司的单机设备及智能包装生产线正逐步替代进口产品，并出口至德国、美国、新加坡、马来西亚等国。

在企业发展的同时，公司致力于提高行业规范水平，先后参与了 2 项国家标准、3 项行业标准的制定，包括：《电子数粒机》（GB/T29020-2012），《全自动电子数粒瓶装线通用技术条件》（GB/T30640-2014），《药品电子计数装瓶机》（JB/T20019-2014），《药瓶干燥剂包塞入机》（JB/T20162-2014）和《药瓶旋盖机》（JB/T20059-2014）。目前，公司正在参与制定的行业标准有《电子数粒装袋机》、《小丸装瓶机》和《药瓶塞纸机》。

3、公司的竞争对手

①意大利 IMA 集团

意大利 IMA 集团始创于 1961 年，专注于制药、化妆品、食品、茶叶和咖啡的自动化生产及包装设备的设计与制造，其产品线涵盖泡罩与托盘包装线、数粒瓶装线、软管灌装线及包括罐灌装在内的前段包装线和包括装箱码垛机器人在内的后段包装线，可以为客户提供前后端全套解决方案。截至目前，在中国的北京、天津和山东设有 4 家分支机构。

②珐玛珈（835766）

广州珐玛珈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珐玛珈”）正式成立于 2002 年，注册资本 4,000 万元，旗下有“PHARMAPACK”和“EC-JET”两大品牌。“PHARMAPACK”专注于包装生产系统的制造及集成，产品系列包括自动数粒包装线、贴标机、灯检机及后段包装设备；“EC-JET”专注于标识设备的研发和制造，产品系列包括小字符喷码机、大字符喷码机、激光喷码机、热转移打印机及相关工业耗材。产品广适用于制药、食品、糖果及化妆品等行业”。

③上海恒谊

上海恒谊制药设备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恒谊”）正式成立于 1995 年，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自成立起致力于研究、开发、生产高速片剂、胶囊、丸剂瓶包装联动线，其产品适用于制药行业、保健食品行业及其他需要采用瓶包装的行业等。

④上海亚力

上海亚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是一家致力于研发、制造、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的包装设备专业制造商。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高速自动瓶装数粒包装生产线和高精度液体全自动灌装机等。

4、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包装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售后服务。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较多的技术研发及行业经验优势。截

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 5 项发明专利、25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内容包括了数粒、灌装、理瓶、压盖、贴标等功能，基本涵盖了目前行业内的主流技术应用。公司优秀的研发能力为公司带来了较为完善的产品系列、行业中良好的市场口碑和优秀的产品质量，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有力保障。

（2）品牌及客户优势

近年来，公司所生产的包装设备因精度高，性能优而深受用户的青睐，被广泛应用于医药和食品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先后为北京同仁堂、神奇制药集团、修正药业、盘龙云海、长城药业、通化金马、辽源百康药业、天士力、莲花味精、泰奇食品、湖南口味王等知名客户提供包装设备及服务。丰富的行业应用经验，提升了公司设计、制造和装配人员的技术水平，为公司在市场赢得了良好的声誉，扩大了市场影响力。公司良好的口碑及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奠定了良好基础。

（3）产品优势

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产品已具有系列化、成套化和定制化优势。目前，公司已形成较为完善的产品体系，覆盖包括数粒、灌装、理瓶、压盖、贴标在内的整个包装工艺流程。其中，公司的核心产品电子数粒机是包装设备生产线中最为关键的设备，凭借公司在计量分装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公司电子数粒机产品在规格上有低中高速多种型号，在品种适应性上有 $\Phi 1.5\text{mm}$ 的微型颗粒到 $\Phi 65\text{mm}$ 的饼干、糖果、槟榔、香肠等食品，是国内乃至国际上品种最多最齐的生产企业，可以满足大中小制药、食品、保健品等行业的不同需求。此外，公司能够根据客户个性化的需求提供智能化的整体包装技术解决方案。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资本实力有限

一直以来，公司仅依靠自身的积累滚动发展，公司的发展受到一定融资渠道的制约。虽然公司每年都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但公司的整体规模偏小，有限的资金仍然限制了公司更多的研发力量，也使得公司难以将研发成果及时进行产业化，从而影响了公司的长期发展。

（2）高端技术人才稀缺

公司需要结合下游客户的生产工艺进行包装设备的研发、生产，涉及机械加工、电气控制、信息系统控制等技术，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而行业内此类高技术复合型人才本身较为稀缺，加之国际知名包装设备制造企业进入国内市场，公司对此类型人才的需求更为迫切。

（3）销售网络单一

目前，公司还没有形成规模化的销售网络体系，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推广力度。公司要获得更大的发展，还有待于在市场销售方面建立完善网络，创新营销模式。

七、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包装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售后服务，并以计量分装技术为依托，为包括制药、食品等行业在内的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整体包装技术解决方案。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4,745,287.72 元、12,972,266.47 元、9,499,569.33 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1,297,788.80 元、1,866,888.77 元、995,484.20 元。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小幅减少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公司对销售策略进行了调整，即加强对大客户的维护开发力度，减少小客户数量，同时积极推动公司产品从定制化向标准化、模块化转变，逐步放弃部分耗时、耗力且毛利率较低的小订单。经过 2015 年销售策略的调整，公司的品牌效应不断加强，业务拓展成效显著，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公司 2016 年 1-7 月的营业收入折算成全年后，与 2015 年相比大幅增加。

凭借多年的研发积累，公司的技术、产品及服务不断发展成熟，目前，公司已形成较为完善的产品体系，覆盖包括数粒、灌装、理瓶、压盖、贴标在内的整个包装工艺流程。公司包装设备产品的性能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尤其是核心产品电子数粒机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近年来，公司所生产的包装设备因精度高，性能优而深受用户的青睐，被广泛应用于医药和食品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先后为北京同仁堂、神奇制药集团、修正药业、盘龙云海、上海长城药业、通化金马药业、辽源百康药业、天士力、莲花味精、泰奇食品、湖南口味王等知名客户提供

包装设备及服务。丰富的行业应用经验，提升了公司设计、制造和装配人员的技术水平，为公司在市场赢得了良好的声誉，扩大了市场影响力。公司良好的口碑及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奠定了良好基础。未来，公司将利用多年来积累下来的行业地位，继续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满足客户不断提升的需求；同时提高公司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加强和提升自己的核心竞争力。因此，可以预见公司未来将依然保持稳健的发展势头，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在报告期内可以实现稳定的销售收入，拥有稳定的客户资源，技术研发情况均与公司实际业务相关，公司所处行业为政府支持行业，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并且，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出具了苏公 W[2016]A104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表明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良好。公司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况。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满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中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八、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未来几年，公司将以提升产品研发设计能力为核心，加大研发投入，跟踪国内外同行业的发展趋势，提高整体方案设计能力、加大技术创新力度，进一步完善包装设备产品体系，以满足下游行业和领域的需求，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巩固公司在国内市场的领先地位。具体的计划包括：

（一）产品开发计划

在产品开发方面，公司将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产品体系，实现四个维度的扩展和延伸。首先，在长度上，公司产品将从目前的理瓶—定量计数灌装—塞入填充—锁盖—封口—贴标，延伸到装盒—热缩包膜—装箱—码垛，为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整体包装技术解决方案；其次，在宽度上，公司产品将实现从单纯的药品、食品固体颗粒的智能化包装设备向粉剂、口服液领域扩展，并以此带动前后流程中相关设备的销售；再次，在广度上，公司产品将从电子定量计数装

瓶为主扩展到电子定量计数装袋和装盒，从制药领域拓展到食品领域；最后，在高度上，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增进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产品的性能及质量，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并根据社会发展的需要和国家产业政策，以发展颗粒物计数为中心，加大技术创新力度，研发生产药品、食品智能化包装设备，在包装形式、安全追踪、在线监控检测等方面满足客户无人化、柔性化、智能化的生产需求。

此外，公司业务将拓展至包装材料的研发与生产。为避免公司包装设备产品与客户所选包装材料的磨合风险，公司在为客户提供包装设备的同时将配套销售包装材料。相对于包装设备，下游行业客户对包装材料的需求是持续的，包装材料是对公司现有包装设备产品的有效补充，不仅能够提升公司包装设备的性能，更好的满足客户的产品包装需求，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而且有利于包装设备成本的降低，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奠定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

（二）市场推广计划

公司将积极利用行业展会、客户转介绍、网络推广等商业途径来拓展公司业务。同时，公司将积极参加行业内研讨会、展会等活动，做好市场调研和产品宣传推广工作，注重下游重点行业的需求动向，预判未来产品走势，提前进行相关技术的研发和积累，使公司包装技术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推出切合客户需求的产品，保证公司产品对下游行业的适应性。

同时，为进一步深化与现有优质客户的合作范围，公司对现有客户进行了分级管理并从中筛选出战略性客户。未来，公司将建立专业客户服务团队，对战略性客户安排专员提供持续服务，进行定期回访，积极引导和挖掘战略性客户生产过程中的包装需求，注重提升公司智能化包装设备的销售，协助客户进行包装过程的工艺优化，提高其自动化水平和生产效率。通过专业的持续服务，公司将与战略性客户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同时不断提升公司服务形象和品质，提高客户忠诚度，巩固现有优势行业领域。

（三）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将继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制，建立完善的培训、薪酬、绩效和激励机制，在目前定期内部培训的基础上，公司将加大管理人员和员工培训的投入。公

公司将结合员工专业技能及个人素质，根据公司自身的发展需要，为员工制定职业生涯规划，通过完善内部晋升机制，给予员工充分的发展空间和提升能力的机会。公司将充分利用本次新三板挂牌的良好机遇，不断招聘优秀人才加盟，为各类人才创造实现自身价值的环境和机遇。公司将于合适的时机推行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让部分管理人员、核心研发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方式保持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研发团队的稳定性，并能使他们得到充分的激励，增加核心研发人员对企业的归属感。

九、关于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二）》的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包装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售后服务，并以计量分装技术为依托，为包括制药、食品等行业在内的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整体包装技术解决方案。公司包装设备产品体现了包装机械自动化、高效率化和节能化的发展趋势，融合了机械加工、电气控制、信息系统控制、图像传感技术、微电子等先进技术，具备智能化检测与控制、视觉在线检测和剔除、故障诊断与报警、远程生产状况管理等性能优势，能够显著提高下游行业的生产效率，满足无人化、柔性化、智能化的生产需求，便于客户实现生产的一体化控制。

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公司属于国家战略新兴产业中的“4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之“4.5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之“4.5.3 重大智能制造成套装备”之“智能化包装成套装备，指具有视觉在线检测、一体化控制、高效低耗的包装成套装备”。

报告期内，公司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苏公 W[2016]A1045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473.82 万元、1,294.78 万元、949.64 万元，均来自包装设备及配件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95%、99.81%、99.97%。恒力包装属于战略新兴产业的业务在报告期内收入占总体收入的比重均超过 50%，且两年一期累计收入超过 1,000 万元。

综上所述，恒力包装属于科技创新类公司，符合股转公司最新的挂牌准入负

面清单管理的具体要求。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做好“十三五”期间重点行业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目标计划制订工作的通知》（工信部产业〔2014〕419号），国家淘汰落后及过剩产能类产业包括炼铁、炼钢、焦炭、铁合金、电石、电解铝、铜冶炼、铅冶炼、水泥、平板玻璃、造纸、制革、印染、铅蓄电池。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包装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售后服务，并以计量分装技术为依托，为包括制药、食品等行业在内的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整体包装技术解决方案，不属于上述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产业名录，因此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中不存在国家淘汰落后及过剩产能类产业的情况。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建立了治理结构，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未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公司住所及经营范围等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决议并有效执行。但是由于有限公司管理层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深，存在部分会议届次不规范、会议文件中会议通知和会议记录未有书面记录等不规范的情况。

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在主办券商和律师的帮助下进一步加强完善了公司治理工作。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6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经营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和议案，2016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和议案，基本建立起现代公司治理制度，在制度基础上能够保证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2016 年 9 月 12 日，股份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决议聘任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人选，审议通过了《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2016 年 9 月 12 日，股份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开。股东大会对董事和监事的任免、公司重要制度的建立做出了相关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作用。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长 1 名，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召开了 2 次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董事会

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一般性规章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召开 1 次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相应职责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管理层接受了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等机构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相关辅导，对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制度进行了深入学习，并承诺在实际运作中严格要求、切实履行。

（二）关于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机制的相关情况

2016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方面作了明确的规定。另外，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制度用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其中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

公司股东中不存在专业投资机构。

（三）职工监事履职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第一款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第三款规定：“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大会民主选举产生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同意选举张娟作为职工监事进入公司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张娟作为职工监事参会并参与选举监事会主席。公司职工监事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履行监事职责和义务，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决策程序和促进公司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监督和制衡作用。

二、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及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的自我评估

2016年9月，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和自我评估意见》，表示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逐步建立和完善，其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不断的检验。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的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相关人员将在实际运作中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以及未来经营中内部管理与公司发展相协调，从而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公司将继续加大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培训，使得公司“三会”运作更加规范有效。此外，公司还将注重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使得公司规范治理更趋完善。

三、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环保合法合规

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以及国家环境保护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将重污染行业的范围界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下的“C3468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行业分类结果》管理型分类，公司业务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68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业”；按投资型分类，公司业务所属行业为“121015 机械制造”中的“12101511

工业机械”。因此，公司所从事包装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售后服务，并以计量分装技术为依托，为包括制药、食品等行业在内的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整体包装技术解决方案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016年9月，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名称为“包装设备生产项目”，建设单位为“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报告结论“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在正常运营期间，各污染物有效治理后能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不会给周围环境产生大是影响，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控制在环境保护许可的范围内，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项目选址和建设是可行的”。根据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司并未有三废的排放，不涉及办理排污许可证。

2016年10月25日南通市港闸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港闸环许【2016】47号”《审批意见》，同意“恒力包装的包装设备生产项目建造”。

2016年11月28日，南通市港闸区环境保护局出具“通港闸行审验许(2016)3号”《环保验收的意见》，恒力包装通过环保验收。

2016年10月，南通市港闸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保守法情况的说明》，确认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以来未被实施环境行政处罚。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从事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建设项目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办理了环评验收，不存在环保违法及受处罚情形，公司并未有三废的排放，不涉及办理排污许可证。

（二）公司安全生产合法合规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修订）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不属于上述须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建立了《生产车间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规定了各岗位的培训要求，识别了各岗位环境因素及危险源并制定了管控措施，公司在日常业务中强化安全生产知识培训，建立了安全生产风险的预防机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

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及处罚。

2016 年 10 月 18 日，南通市港闸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未有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及纠纷、处罚。

（三）公司质量标准合法合规

2016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取得了南通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 月止，未发生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16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取得了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5 年 2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质量技术监督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16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取得南通市港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市场主体守法经营状况意见》，确认公司自 2015 年 9 月迁入我局辖区后，未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被予以行政处罚。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质量标准方面合法合规。

（四）公司其他事项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一起已经终结的劳动仲裁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2014 年 10 月，申请人高丹向南通市港闸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被申请人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支付其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间的双倍工资及经济赔偿金；请求被申请人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依法缴纳 2013 年 5 月至今的社保；请求被申请人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支付 2013 年 4 月至今的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间的加班工资。

2014 年 11 月，南通市港闸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出具“港劳人仲案字（2014）第 366 号”《仲裁调解书》，确认申请人高丹与被申请人南通恒力医药设

备有限公司达成调解协议，双方约定被申请人向申请人一次性支付劳动工资、社保补偿等各项费用合计人民币 51,680 元；申请人与被申请人就上述有关双倍工资、加班工资、经济补偿、社保等所有事宜均已处理终结，今后双方无任何劳动争议及其他纠纷。

2014 年 11 月，被申请人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向申请人高丹支付了人民币 51,680 元。同日，申请人高丹向被申请人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出具收条，确认其已经收到人民币 51,680 元。

2016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取得了南通市港闸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收到职工对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规章的投诉、举报，也未对该单位进行行政处罚。

2016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取得了南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经查验，该公司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依法应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已全部缴清，没有因违反有关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承诺如下：“如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按照有关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职工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对公司处以罚款或者要求公司承担任何费用，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毋须公司支付任何对价，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公司已为全体正式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且相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已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且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季勇已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毋须公司支付任何对价，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因此，报告期内，因未及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以及为员工缴纳社保的行为而引起的仲裁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分别取得了工商部门、税务部门、安监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情况证明，证明公司在工商、税务、安全生产方面合法合规。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而受处罚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www.court.gov.cn/zgcows), 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

主办券商: 经核查, 报告期内, 公司因劳动用工方式而引起劳动仲裁, 该劳动仲裁案件已经终结, 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公司与全部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并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保, 且相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已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且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季勇已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毋须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因此, 报告期内, 因未及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以及为员工缴纳社保的行为而引起的仲裁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此外, 公司取得了工商、税务、安监等其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 证明公司合法规范经营, 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各股东, 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 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 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 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包装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售后服务, 并以计量分装技术为依托, 为包括制药、食品等行业在内的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整体包装技术解决方案的企业。公司根据《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独立地开展业务,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行政人事、业务管理等部门, 具备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经营的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未受到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 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也不存在因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关系而使得公司经营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

响的情形。

（二）资产分开情况

股份公司系由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全部进入公司，并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与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主要资产均由公司拥有相关所有权。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的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能够自主招聘管理人员和职工，与全体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

（四）财务分开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实行独立核算，能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情形。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

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机构完全独立运作，公司的办公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拥有完全的机构设置自主权。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分开，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股东李季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主营业务为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包装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售后服务，并以计量分装技术为依托，为包括制药、食品等行业在内的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整体包装技术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季勇除投资本公司外，其还对外投资或控制了以下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南通元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李季勇持有南通元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的股权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商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企业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存在重合，上述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季勇无对外投资企业，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季勇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南通元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李季勇女儿李叶子持有南通元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99%的股权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商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通正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李季勇女儿李叶子持有南通正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99%的股权；李季勇妻子的哥哥李地山持有南通正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1%的股权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企业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存在重合，上述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季勇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无其他对外投资企业，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任何单位、组织中直接或间接持有出资或股份，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四）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全体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全体股东于 2016 年 9 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6 年 9 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函》，承诺：“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判断依据充分合理；规范同业竞争措施充分、合理且得到了切实执行。

六、公司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1、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1）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2）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对非关联方担保的情形。

2、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制度，2016年9月12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2016年10月12日，股份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上述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

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具体如下：

（1）《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在处理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时的基本原则，对关联方、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方回避制度以及关联交易的审批决策权限进行了具体规定。

（3）《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了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4）《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公司不得以有偿或无偿地拆借、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提供委托贷款、委托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代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等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情形，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规范制度且得到了较好地执行。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未对公司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及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决策作出规定。实践中有限公司发生上述事项时根据事项的重要程度来决策，对重大事项管理层一般通过股东决议的方式决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的情形，公司存在委托理财的情形。

目前，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已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及委托理

财进行了相关规定，为了使决策管理切实履行，更加具有可操作性，管理层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起草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经营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通过。公司在拟定上述管理制度中有关重大事项决策条款的过程中参照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能够保证决策制度规范和严格，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保障公司及各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执行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应规定，对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建立起相应的制度。

-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 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的情形。
- 3、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委托理财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销售方	2014 年末 (元)	2015 年末 (元)	2016 年 9 月 30 日 (元)	理财产品类型
1	中国工商银行南通人民路支行	0	1,910,000.00	2,300,000.00	无固定期限超短期人民币理财产品（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2	江苏银行开发区支行	0	0	5,000,000.00	天添开鑫（保本浮动收益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与中国工商银行南通人民路支行解除了无固定期限超短期人民币理财产品（非保本浮动收益类）合同，目前，公司委托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委托理财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 4、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为了避免控股股东利用自己的优势地位强制股份公司接受不合理的条件，股份公司《公司章程》第八十一条第一款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

决总数；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视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不同，分别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或者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时，股份公司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回避表决及信息披露程序。此外，股份公司还专门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了具体的规定。

在未来运营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规范。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形的说明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说明书第一节“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所披露的持股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其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相互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兼经理李季勇持有恒力包装76.75%的股权，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李叶子系公司董事长兼经理李季勇女儿，公司董事长兼经理李季勇与公司董事李叶子系父女关系。公司董事胡顺云系公司董事长兼经理李季勇姐姐的女婿，公司董事长兼经理李季勇与公司董事胡顺云系舅甥关系。

除此以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之间的重要协议或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李季勇、李叶子、胡顺云、葛海鸥、余小勤，监事张圣国、徐金、张娟，高级管理人员李季勇、葛海鸥、陈瑞兰、胡顺云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李季勇	董事	南通元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上表中所列兼职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不存在与本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其他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保持稳定，其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2004 年 8 月 3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选举朱从柏为执行董事。2008 年 1 月 3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选举李季勇为执行董事，免去朱从柏执行董事职务，至股份公司成立之日未发生变化。

2016年9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李季勇、李叶子、葛海鸥、胡顺云、余小勤为公司董事，并组建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季勇为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监事会，设监事1名。2004年8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选举王东来为监事。2016年6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选举李叶子为监事，免去王东来监事职务，至股份公司成立之日未发生变化。

2016年9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张圣国、徐金为公司监事，并与同日召开的职工大会选举出的职工监事张娟共同组建了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圣国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2004年8月至2008年1月，公司经理由朱从柏担任，2008年1月至股份公司成立，公司经理由李季勇担任。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置副经理、财务总监职位。

2016年9月12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李季勇为经理，聘任胡顺云为副经理，聘任陈瑞兰为财务负责人，聘任葛海鸥为董事会秘书。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发生其他变化。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其变动程序和人员任职情况合法合规，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主办券商：经核查，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公司财务报表反映了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7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未经特别注明，以下财务数据摘自或者来源于审计报告及会计师出具的相关文件，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具有《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苏公 W[2016] A104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3、公司报告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21,401.53	714,438.69	1,134,738.72
应收票据	302,760.00		50,000.00
应收账款	2,911,591.30	2,126,359.20	2,044,299.98
预付款项	570,083.86	681,638.60	202,458.04
其他应收款	55,226.14	875,203.13	111,022.08
存货	3,475,450.02	3,569,881.51	2,834,597.36
其他流动资产	1,300,273.98	1,956,855.35	
流动资产合计	15,636,786.83	9,924,376.48	6,377,116.1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3,953,762.40	14,714,631.05	14,762,903.82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61,242.82	31,339.03	
长期待摊费用	39,566.48	53,619.07	50,214.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836.93	119,690.52	87,132.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2,000.00	190,000.00	11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72,408.63	15,109,279.67	15,010,251.02
资 产 总 计	30,509,195.46	25,033,656.15	21,387,367.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00,000.00	4,5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38,961.46	3,803,233.73	3,245,498.59
预收款项	7,591,034.63	7,217,239.17	6,455,759.27
应付职工薪酬	185,094.00	156,924.93	140,541.93
应交税费	741,600.67	532,707.14	384,701.5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389.95	382,498.50	155,225.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263,862.96	263,862.96	169,097.3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424,943.67	16,856,466.43	15,050,824.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211,138.44	358,660.57	384,902.65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138.44	358,660.57	384,902.65
负债合计	10,636,082.11	17,215,127.00	15,435,726.82
股东权益：			
股本	12,000,000.00	940,900.00	940,9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1,375,525.84	1,375,525.84	1,002,148.08
未分配利润	6,497,587.51	5,502,103.31	4,008,592.30
股东权益合计	19,873,113.35	7,818,529.15	5,951,640.3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0,509,195.46	25,033,656.15	21,387,367.20

(2)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9,499,569.33	12,972,266.47	14,745,287.72
减：营业成本	4,268,899.53	5,812,255.87	8,914,174.9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0,940.48	143,063.23	144,387.33
销售费用	1,316,806.22	1,757,173.73	1,421,259.57
管理费用	2,559,670.24	3,434,587.78	2,649,999.44
财务费用	146,397.43	387,128.54	293,209.06
资产减值损失	-55,414.36	130,232.13	-163,109.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71.24	441.10	8,561.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损益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8,141.03	1,308,266.29	1,493,928.84
加：营业外收入	233,629.00	1,094,750.16	212,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6,890.71	3,029.75	24,716.80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4,879.32	2,399,986.70	1,681,312.04
减：所得税费用	349,395.12	533,097.93	383,523.24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5,484.20	1,866,888.77	1,297,788.8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95,484.20	1,866,888.77	1,297,788.80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69,464.29	15,140,595.37	15,934,526.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12.29	12,437.14	20,459.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1,992.71	4,751,414.83	5,621,75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41,369.29	19,904,447.34	21,576,738.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22,134.08	5,522,418.33	6,507,826.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7,940.08	2,604,488.75	2,066,117.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3,603.67	1,704,114.36	1,700,591.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8,080.17	7,060,883.61	9,476,06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31,758.00	16,891,905.05	19,750,60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1.29	3,012,542.29	1,826,135.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60,000.00	2,850,000.00	1,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71.24	441.10	8,561.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0.60		865.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6,661.84	2,850,441.10	1,409,42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6,245.48	1,228,447.67	2,364,438.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50,000.00	4,760,000.00	1,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6,245.48	5,988,447.67	3,764,43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83.64	-3,138,006.57	-2,355,011.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59,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59,1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177.19	308,587.79	287,386.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6,177.19	4,808,587.79	4,787,386.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2,922.81	-308,587.79	-287,386.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12.38	13,752.04	1,012.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06,962.84	-420,300.03	-815,249.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4,438.69	1,134,738.72	1,949,987.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21,401.53	714,438.69	1,134,738.72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①2016 年 1-7 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0,900.00		1,375,525.84	5,502,103.31	7,818,529.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940,900.00		1,375,525.84	5,502,103.31	7,818,529.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59,100.00			995,484.20	12,054,584.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5,484.20	995,484.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59,100.00				11,059,1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059,100.00				11,059,1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		1,375,525.84	6,497,587.51	19,873,113.35

②2015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0,900.00		1,002,148.08	4,008,592.30	5,951,640.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940,900.00		1,002,148.08	4,008,592.30	5,951,640.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377.76	1,493,511.01	1,866,888.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66,888.77	1,866,888.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3,377.76	-373,377.76	
1、提取盈余公积			373,377.76	-373,377.7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0,900.00		1,375,525.84	5,502,103.31	7,818,529.15

③2014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0,900.00		742,590.32	2,970,361.26	4,653,851.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940,900.00		742,590.32	2,970,361.26	4,653,851.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557.76	1,038,231.04	1,297,788.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7,788.80	1,297,788.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9,557.76	-259,557.76	
1、提取盈余公积			259,557.76	-259,557.7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0,900.00		1,002,148.08	4,008,592.30	5,951,640.38

二、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日，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在被合并方资产与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个别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包括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发生或承担的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

（1）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司在购买日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计量基础，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合并成本分别以下情况确定：

1）一次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以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符合确认条件的或有对价之和确定。合并成本为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的金额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个别财务报表的长期股权投资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一揽子交易除外。

(3)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在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之间进行分配。

1)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未来经济利益预期能够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2)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3)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的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4)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5) 公司在对企业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时，不予考虑被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之前已经确认的商誉和递延所得税项目。

(4) 企业合并成本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差额的处理

1)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初始确认后的商誉不进行摊销，在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2) 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①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有关费用的处理

(1)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为企业合并而发行债务性证券支付的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债券如为折价或面值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增加折价的金额；

债券如为溢价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减少溢价的金额。

(3) 公司在合并中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发生的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1) 在溢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扣除；

2) 在面值或折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冲减留存收益。

(二)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编制。

3、子公司发生超额亏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反映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其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未分配利润）；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继续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1）报告期内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1) 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处理

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四）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

1、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公司均按照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公司按照交易发生日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2、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调整或结算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分别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对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差额调整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同时作为汇兑差额处理。其中，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①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公司仍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②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如果其可变现净值以外币确定，则公司在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时，先将可变现净值按期末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

③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则公司先将该外币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进行比较，其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公司根据业务特点、投资策略和风险管理要求，将取得的金融资产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 持有至到期投资；3) 贷款和应收款项；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1) 交易性金融资产；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3) 投资性主体对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4) 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以及类似主体持有的权益性投资等。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按业务特点、投资策略和风险管理要求可以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某些特殊情况下，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性投资可以采用成本法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根据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下两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计量金额，相关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

息，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并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时，按实际收到的价款（如有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应予扣除）与处置日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并将原已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累计金额全部转入投资收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计量金额。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摊余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如有应收利息应予扣除）与该项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主要是指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和一般企业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金融企业根据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一般企业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根据实际利率计算。企业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如有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应予扣除）与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按照发生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费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公司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2)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处理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公司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公司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转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处理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

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该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2）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3）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公司如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计量日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具体确定原则和方法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认定标准、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含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一条及公司

实际情况修改客观证据】**(1)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1)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对于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成本的 20%-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12 个月。【严重下跌比例及连续下跌时间确定的依据根据公司风险管理具体政策予以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

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的改变致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出售或重分类不属于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也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六）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款项。

（2）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组合依据
账龄组合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其他组合	应收款项中无形资产出资变更为货币资金出资款、个人社保、公积金等，不计提坏帐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其他方法

(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一年 (含) 以内	5	5
一年至二年 (含)	10	10
二年至三年 (含)	20	20
三年至四年 (含)	50	50
四年至五年 (含)	8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3、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其他组合	应收款项中无形资产出资变更为货币资金出资款、个人社保、公积金等, 不计提坏帐准备

4、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材料、产成品等。

2、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总体）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或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的方法。

（八）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的确认详见本节“二、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 通过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通过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如有确凿证据表明, 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比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 以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直接相关费用, 包括手续费、佣金等, 冲减发行溢价, 溢价不足冲减的, 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通过发行债务性证券(债务性工具)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比照通过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处理。

3) 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以债权转为股权所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 公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 公司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发生的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无论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 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作为应收股利单独核算, 不构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不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均按照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2）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经过调整后计算确定。但是，公司对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的、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较小的或是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有关资料的，直接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损益。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计算应分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确认由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时，对公司与联营企

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收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予以确认。公司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其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也按照上述原则进行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如果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则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司仍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按照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照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和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合营企业，是公司仅对某项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合营方享有某项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相关债务的合营安排是共同经营，而不是合营企业。

（2）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1) 公司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1)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以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 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5%	31.66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年	5%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31.66-19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公司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预计净残值和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复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有变更，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5）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

除预计净残值)。

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

在租赁期开始日, 公司将满足融资租赁标准的租入固定资产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 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融资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1)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更新改造、装修等后续支出, 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

(2)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 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 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营工程, 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 出包工程, 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在以借款进行的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予以资本化, 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公司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 转入固定资产, 并按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 待办理竣工决算后, 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 公司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

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将取得的无形资产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其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但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4、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 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5、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1)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2)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6、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根据研究与开发的实际情况，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

（1）研究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7、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8、土地使用权的处理

(1) 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确认为无形资产，但改变土地使用权用途，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将其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2) 公司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分别进行处理。

(3) 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范围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2、长期待摊费用的初始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进行初始计量。

3、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受益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

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服务成本。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的范围

公司的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3、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的确定

（1）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其中，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时间的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公司将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3）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

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4）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能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2）借款辅助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3) 汇兑差额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 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 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十五) 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 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 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分

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标准及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产品已发出，买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取得调试合格证明，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租赁收入：在出租合同（或协议）规定日期收取租金后，确认收入实现。如果虽然在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日期没有收到租金，但是租金能够收回，并且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确认为收入。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按照提供劳务的工时及标准工资、使用设施及相关费用按月结算收入。

（十六）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政府补助的计量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4、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递延所得税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1、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

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1）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

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3) 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4) 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 1 月至 6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施行外，上述其他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首次执行日）起施行。

实施上述具体企业会计准则未对公司本报告期内以及此前各期已披露的利润总额、净资产、总资产等财务报表比较数据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主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十九)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未来适用法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政策保持了一致，不存在利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操纵利润的情况。

三、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050.92	2,503.37	2,138.7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87.31	781.85	595.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87.31	781.85	595.16
每股净资产（元/股）	1.66	8.31	6.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66	8.31	6.33
资产负债率（%）	34.86	68.77	72.17
流动比率（倍）	1.50	0.59	0.42
速动比率（倍）	1.17	0.38	0.24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49.96	1,297.23	1,474.53
净利润（万元）	99.55	186.69	129.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9.55	186.69	129.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5.14	104.56	114.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5.14	104.56	114.94
毛利率（%）	55.06	55.19	39.55
净资产收益率（%）	11.97	27.11	24.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0.24	15.19	21.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1.98	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	1.98	1.3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77	6.22	7.13
存货周转率（次）	1.21	1.82	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0.96	301.25	182.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3.20	1.94

注：

- 1、毛利率按照“ $(\text{当期营业收入}-\text{当期营业成本})/\text{当期营业收入}$ ”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 $\text{当期净利润}/\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 ”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 $\text{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 ”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 $\text{当期营业收入}/((\text{期初应收账款}+\text{期末应收账款})/2)$ ”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 $\text{当期营业成本}/((\text{期初存货}+\text{期末存货})/2)$ ”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 $\text{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text{加权平均股本}$ ”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 $\text{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text{加权平均股本}$ ”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 $\text{期末净资产}/\text{期末实收资本}$ ”计算；
- 9、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照“ $\text{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text{期末实收资本}$ ”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 $\text{当期负债}/\text{当期总资产}$ ”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 $\text{当期流动资产}/\text{当期流动负债}$ ”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 $(\text{货币资金}+\text{应收票据}+\text{应收账款}+\text{其他应收款})/\text{当期流动负债}$ ”计算。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财务数据是真实和准确的，不存在异常情况。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综合毛利率（%）	55.06	55.19	39.55
净资产收益率（%）	11.97	27.11	24.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0.24	15.19	21.67
每股收益（元/股）	1.06	1.98	1.38

1、综合毛利率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份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9.55%、55.19%和 55.06%。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综合毛利率波动不大。2015 年度综合毛利率较 2014 年度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主要原材料不锈钢、钢板、型钢的采购价格变化所致，2014 年至 2015 年，钢材价格持续下降，导致公司原材料成本大幅减少，在公司未调整产品价格的情况下，公司 2015 年度毛利率较 2014 年度产生了较大的提升。2016 年度钢材价格有所回升，但公司 2016 年 1-7 月毛利率与 2015 年度基本持平，主要有以下两方面原因：（1）公司 2016 年 1-7 月确认的营业成本中较大金额是由 2015 年末的发出商品结转，因此公司的材料成本变动存在一定的滞后性，上升幅度较小，对毛利率的下降影响较小；（2）2015 年公司对销售策略进行了调整，即加强对大客户的维护开发力度，减少小客户数量，同时积极推动公司产品从定制化向标准化、模块化转变，逐步放弃部分耗时、耗力且毛利率较低的小订单。该经营策略在 2016 年开始显现出较大的效果，有效地抵消了钢材价格上升的不利影响，使 2016 年 1-7 月的毛利率与 2015 年度基本持平。

同行业可比公司珐玛珈（股票代码：835766）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毛利率分别为 51.00%、44.25%，46.60%。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毛利率分别为 39.55%、55.19%、55.06%，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存在一定差异，但不构成重大差异。公司 2014 年度毛利 39.55%，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度客户“小而多”，公司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生产过程耗时耗力，因此毛利率较低。2015 年公司对销售策略进行了调整，即加强对大客户的维护开发力度，减少小客户数量，同时积极推动公司产品从定制化向标准化、模块化转变，逐步放弃部分耗时、耗力且毛利

率较低的小订单。经过 2015 年销售策略的调整，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但是毛利率得到了较大的提升，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毛利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珐玛珈。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4.47%、27.11%、11.97%，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1.38 元/股、1.98 元/股、1.06 元/股。2015 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同 2014 年相比较为高，主要是因为与 2014 年相比，2015 年公司取得 109.48 万元政府补助，较 2014 年增加 104.50 万元。

同行业样本公司珐玛珈 2014 年度、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11%、-1.69%；每股收益分别为 0.33 元/股、-0.04 元/股，公司净资产收益率高于同行业样本公司，主要是由于公司对期间费用的良好控制。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34.86	68.77	72.17
流动比率（倍）	1.50	0.59	0.42
速动比率（倍）	1.17	0.38	0.24

1、长期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2.17%、68.77%、34.86%。公司 2014 年末及 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高，2016 年 7 月，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现金 1,105.91 万元，自有资金大幅增加，导致 2016 年 7 月末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显著提高。

同行业样本公司珐玛珈 2014 年度、2015 年度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2.39%、59.83%，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但在 2016 年股东增资后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长期偿债能力略优于同行业样本公司。

2、短期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42 倍、0.59 倍和 1.5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24 倍、0.38 倍和 1.17 倍。

公司 2014 年末及 2015 年末流动比例与速动比例均较低，2016 年 7 月，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现金 1,105.91 万元，流动资金大幅增加，导致 2016 年 7 月末流动比例与速动比例大幅上升，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显著提高。

同行业样本公司珐玛珈 2014 年度、2015 年度流动比例分别为 0.82、0.76，速动比例分别为 1.4、1.23，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流动比例和速动比例均低于珐玛珈，但在 2016 年股东增资后均大幅提高，不存在较大短期偿债压力。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压力较小，偿债能力较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77	6.22	7.13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56.50	58.68	51.19
存货周转率（次）	1.21	1.82	2.52
存货周转天数（天）	176.03	200.55	144.84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13 次、6.22 次、3.77 次，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51.19 天、58.68 天、56.50 天。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波动较为平稳，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均保持在合理水平，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且回款及时，总体流动性较好。

同行业可比公司珐玛珈 2014 年度、2015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次数分别为 3.81、3.25，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速度相对较快，具有较强的应收账款管理能力。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52 次、1.82 次、1.21 次，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144.84 天、200.55 天、176.03 天。2015 年度存货周转天数较 2014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均偏高，主要是因为当年业务量有所下降，导致当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有所减少，而当年平均存货余额与 2014 年度及 2016 年 1-7 月相比却未大幅减少，导致当年存货周转天数上升。

同行业可比公司珐玛珈 2014 年度、2015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65、1.74 次，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样本公司，主要是公司存货管理较好。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1,341,369.29	19,904,447.34	21,576,73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11,331,758.00	16,891,905.05	19,750,60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1.29	3,012,542.29	1,826,135.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7,066,661.84	2,850,441.10	1,409,42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7,206,245.48	5,988,447.67	3,764,43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83.64	-3,138,006.57	-2,355,011.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1,059,1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4,626,177.19	4,808,587.79	4,787,386.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2,922.81	-308,587.79	-287,386.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06,962.84	-420,300.03	-815,249.17

1、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26,135.55 元、3,012,542.29 元、9,611.29 元。公司 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 2014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于 2015 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所致；2016 年 1-7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期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当期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度减少，但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并且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大幅减少，导致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 2015 年度大幅下降。

2、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的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55,011.33 元、-3,138,006.57 元、-139,583.64 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包括构建固定资产与购买及赎回银行理财产品。2016 年 1-7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较 2015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当期赎回银行理财产品金额较高所致。

3、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的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7,386.11 元、-308,587.79 元、6,432,922.81 元。2016 年 1-7 月筹资活动

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当期以货币替换无形资产出资款收到现金 205.91 万元以及当期收到股东增资款 900.00 万元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具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995,484.20	1,866,888.77	1,297,788.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414.36	130,232.13	-163,109.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85,778.62	1,134,352.60	858,262.94
无形资产摊销	22,745.77	15,669.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052.59	17,216.52	1,434.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65.24		9,450.85
财务费用	122,164.81	301,345.75	286,373.39
投资损失（减收益）	-5,871.24	-441.10	-8,561.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53.59	-32,558.03	40,777.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431.49	-735,284.15	1,413,885.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464.64	-1,452,508.31	3,573,610.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8,414.78	1,767,628.59	-5,483,776.2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1.29	3,012,542.29	1,826,135.55

5、报告期内，大额现金流量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69,464.29	15,140,595.37	15,934,526.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22,134.08	5,522,418.33	6,507,826.3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1,992.71	4,751,414.83	5,621,752.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8,080.17	7,060,883.61	9,476,067.7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060,000.00	2,850,000.00	1,4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56,245.48	1,228,447.67	2,364,438.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50,000.00	4,760,000.00	1,400,00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59,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9,499,569.33	12,972,266.47	14,745,287.72
加：销项税	1,484,387.78	2,108,760.65	2,360,575.63
加：预收账款的增加（期末-期初）	373,795.46	761,479.90	-497,739.23
加：应收账款的减少（期初-期末）	-785,232.10	-82,059.22	49,234.53
减：应收账款坏账计提额	-11,836.89	86,982.43	-6,627.12
加：应收票据的减少（期初-期末）	-302,760.00	50,000.00	320,000.00
减：应收票据背书金额	1,012,133.07	582,870.00	1,049,459.2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69,464.29	15,140,595.37	15,934,526.57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成本	4,268,899.53	5,812,255.87	8,914,174.97
加：存货的增加（期末-期初）	-94,431.49	735,284.15	-1,413,885.00
加：进项税	571,999.49	1,029,376.80	1,112,266.86
加：预付账款的增加（期末-期初）	-111,554.74	479,180.56	-123,341.27
加：应付账款的减少（期初-期末）	2,164,272.27	-557,735.14	476,845.93
加：应付账款中应付固定资产款	-89,895.15	86,346.00	
减：生产成本中应扣除非付现费用	2,053,578.89	2,329,735.49	2,683,341.89
加：管理费用中研发耗用原材料	66,423.06	267,445.58	225,106.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22,134.08	5,522,418.33	6,507,826.31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16.02	2,318.26	2,845.24
政府补助	233,629.00	1,094,750.00	69,700.00
其他暂收暂付款	1,827,647.69	3,654,346.57	5,549,206.9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1,992.71	4,751,414.83	5,621,752.15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2,332,522.87	2,704,734.25	2,368,578.40
手续费	5,266.37	57,583.23	6,163.11
其他暂收暂付款	1,440,290.93	4,298,566.13	7,101,326.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8,080.17	7,060,883.61	9,476,067.72

(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理财产品赎回金额	7,060,000.00	2,850,000.00	1,400,000.0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060,000.00	2,850,000.00	1,400,000.00

(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固定资产本期购置	30,965.81	1,086,079.83	2,737,411.33
无形资产本期购置	52,649.56	47,008.55	
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增加		20,620.88	51,649.42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增加	522,000.00	80,000.00	110,000.00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进项税	13,212.83	97,958.53	121,026.91
减：应付账款中固定资产款	-89,895.15	86,346.00	
其他应付款中固定资产款		-51,649.41	101,649.42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增加	-147,522.13	68,523.53	55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6,245.48	1,228,447.67	2,364,438.24
-------------------------	------------	--------------	--------------

(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理财产品购买金额	6,350,000.00	4,760,000.00	1,40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50,000.00	4,760,000.00	1,400,000.00

(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增加额	9,000,000.00		
其他应收款（应收投资款）收到金额	2,059,10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59,100.00		

(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本期短期借款贷方发生额		4,500,000.00	4,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4,500,000.00

(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本期短期借款借方发生额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合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财务数据是真实和准确的，不存在异常情况。

四、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包装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售后服务，并以计量分装技术为依托，为包括制药、食品等行业在内的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整体包装技术解决方案，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9,496,424.03	99.97	12,947,847.65	99.81	14,738,159.52	99.95
其他业务收入	3,145.30	0.03	24,418.82	0.19	7,128.20	0.05
合计	9,499,569.33	100.00	12,972,266.47	100.00	14,745,287.72	100.00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包装设备及配件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95%、99.81%、99.97%，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收入的确认方式：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对于不需要安装的货物，当货物发出并由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需要安装的货物，当货物发出并完成安装，取得客户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和服务分类

单位：元

序号	产品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包装设备	9,259,559.98	97.51	12,461,894.38	96.25	14,197,683.37	96.33
2	配件	236,864.05	2.49	485,953.27	3.75	540,476.15	3.67
	合计	9,496,424.03	100.00	12,947,847.65	100.00	14,738,159.5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包装设备销售，其次是相关配件的销售。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包装设备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33 %、96.25 %、97.51 %，收入结构相对稳定。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

单位：元

区域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国内	8,900,492.59	93.72	12,089,574.59	93.37	13,765,313.74	93.40
其中：华东地区	3,918,866.62	41.27	2,574,249.53	19.88	4,181,721.40	28.37
华南地区	1,327,073.89	13.97	2,369,197.66	18.30	2,267,482.06	15.39
西北地区			7,598.29	0.06	222,692.31	1.51
西南地区	1,806,243.59	19.02	1,517,315.38	11.72	1,746,345.30	11.85
东北地区	502,168.38	5.29	1,410,659.41	10.89	1,865,452.14	12.66
华北地区	843,035.84	8.88	2,467,214.15	19.06	2,483,799.16	16.85
华中地区	503,104.27	5.30	1,743,340.17	13.46	997,821.37	6.77
2、国外	595,931.44	6.28	858,273.06	6.63	972,845.79	6.60
合计	9,496,424.03	100.00	12,947,847.65	100.00	14,738,159.5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国内销售，国内市场实现的收入占报告期内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3.40%、93.37%和 93.72%，国内外销售占比较为稳定。在国内市场，公司在各地区的销售占比具有一定波动，主要是由于公司产品为专用设备，客户大多作为固定资产进行采购，其固定资产投资具有一定周期性。总体来看，公司已初步在全国形成了销售网络，未来公司将在巩固现有销量的前提下，继续完善全国性的销售网络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595,931.44	858,273.06	972,845.79
成本	155,886.81	350,556.11	592,531.40
毛利率	73.84%	59.16%	39.09%

外销产品 2014 年度、2015 年度毛利率与公司综合毛利率基本一致，主要是由于 2014 年度、2015 年度出口产品种类较多，涵盖了公司毛利率较高的数粒机，以及毛利率一般的其他设备。2016 年 1-7 月外销毛利率高于公司同期综合毛利率，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6 年 1-7 月出口销售的均为数粒机，因此毛利率较高，与同期数粒机的销售毛利率一致。

外销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产品检测合格后，办理产品发运，以报关手续完

成时点为确认收入时点。

外销成本费用归集和结转方法：

公司直接材料按产品进行归集，各产品耗用直接材料金额按照该产品当月实际领用原材料金额归集，材料发出的计价方式为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直接人工核算的内容主要系与生产直接相关人员的工资、福利费、社保等；制造费用核算的内容主要系生产过程中发生非直接归集到某类产成品的物料消耗及动力、折旧等。

产成品发出时，按照产品品种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产成品的实际成本；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根据发出产品的实际成本和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结转至营业成本。费用主要包括将产品运至出发港的国内运输费用，以及 CIF 和 C&F 条件下公司承担的由出发港至目的港的海运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单位：元

销售模式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销模式	8,299,008.30	87.39	12,941,878.20	99.95	14,445,949.68	98.02
经销模式	1,197,415.73	12.61	5,969.45	0.05	292,209.84	1.98
合计	9,496,424.03	100.00	12,947,847.65	100.00	14,738,159.52	100.00

公司产品的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经过十余年的技术和客户积累，公司在国内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品牌与商誉，结合制药装备行业和食品行业定制化产品需求的特点，旨在为客户提供最专业的最直接的服务。公司产品在境内主要采用直销的模式。除直销外，公司与一达通采用代理销售的合作模式，由一达通代理公司产品出口报关、退税及结算货款。目前公司主要通过行业展会、客户转介绍、网络推广等直销方式来拓展业务。

经销模式下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本公司经销商分为买断式经销商和代理式经销。对于买断式经销商，若为境内经销商则以产品交付取得经销商验收单

为收入确认时点，若为境外经销商，则以取得出口报关单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对于代理式经销商，以取得经销商销售完成凭证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在国外市场，公司在坚持以直销的方式实现销售的同时，也积极利用国外经销商的营销网络和本地服务优势，拓展产品销售区域。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为买断销售模式，不存在代理销售及销售退回的情况。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销售业务及收入的确认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二）营业成本构成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包装设备及配件	
		金额	占比（%）
2016 年 1-7 月	直接材料	2,294,524.22	53.75
	直接人工	1,029,104.09	24.11
	制造费用	945,271.22	22.14
	小计	4,268,899.53	100.00
2015 年度	直接材料	3,570,775.65	61.44
	直接人工	1,192,194.22	20.51
	制造费用	1,049,286.00	18.05
	小计	5,812,255.87	100.00
2014 年度	直接材料	6,146,749.98	68.96
	直接人工	1,410,560.56	15.82
	制造费用	1,356,864.43	15.22
	小计	8,914,174.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中的直接材料的占比呈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不锈钢、钢板及型钢的采购价格下降所致，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的增长主要是由于直接材料占比下降以及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生产成本按照产品品种核算，每个产品下分为原材料、人工工资、制造费用，

其中原材料核算与产品生产直接相关的材料成本，工资核算与生产直接相关的生产人员工资，制造费用核算与生产间接相关的折旧费、水电费等间接费用。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的发生全部按实际发生数结转入生产成本。产成品发出时，按照产品品种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产成品的实际成本。

主办券商核查了公司成本明细表、业务合同、领料单、折旧计提表、工资发放单等相关资料，对成本计算单进行了分析复核。检查了间接费用明细项目的设置是否符合规定的核算内容与范围，抽查了大额的间接费用支出合同及凭证。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成本归集、分配、结转准确，不存在通过成本调整业绩的情形；公司申报报表反映的成本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重大错报。

（三）产品毛利率变动及原因

2016 年 1-7 月，公司营业收入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分类	2016 年 1-7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1	包装设备	9,259,559.98	4,207,655.99	54.56%
2	配件	236,864.05	61,243.54	74.14%
合计		9,496,424.03	4,268,899.53	55.05%

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中各系列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分类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1	包装设备	12,461,894.38	5,642,130.85	54.72%
2	配件	485,953.27	170,125.02	64.99%
合计		12,947,847.65	5,812,255.87	55.11%

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中各系列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分类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1	包装设备	14,197,683.37	8,731,640.22	38.50%

2	配件	540,476.15	182,534.75	66.23%
合计		14,738,159.52	8,914,174.97	39.52%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9.52%、55.11%、55.05%，其中，2014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偏低，主要是因为 2014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不锈钢、钢板及型钢采购价格较高，从而导致当年综合毛利率较低。

2014 年度产品毛利构成情况

单位：元

产品分类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供瓶机	1,592,632.07	1,291,086.72	301,545.35	5.18
数料机	7,684,954.27	3,213,667.31	4,471,286.96	76.77
塞入机	462,820.51	364,307.54	98,512.98	1.69
旋盖机	1,630,905.98	1,407,882.22	223,023.76	3.83
封口机	693,755.17	551,573.39	142,181.78	2.44
贴标机	1,283,897.44	1,065,656.76	218,240.68	3.75
其他	848,717.92	837,466.29	11,251.63	0.19
配件	540,476.15	182,534.75	357,941.40	6.15
合 计	14,738,159.52	8,914,174.97	5,823,984.55	100.00

2015 年度产品毛利构成情况

单位：元

产品分类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供瓶机	1,481,253.08	645,806.95	835,446.13	11.71
数料机	6,448,700.60	1,800,623.85	4,648,076.75	65.14
塞入机	394,188.03	228,330.73	165,857.31	2.32
旋盖机	1,610,016.22	1,102,763.12	507,253.10	7.11
封口机	658,388.64	442,886.42	215,502.22	3.02
贴标机	863,969.87	427,981.83	435,988.04	6.11
其他	1,005,377.93	993,737.94	11,639.99	0.16
配件	485,953.27	170,125.02	315,828.25	4.43
合 计	12,947,847.65	5,812,255.87	7,135,591.78	100.00

2016 年 1-7 月产品毛利构成情况

单位：元

产品分类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供瓶机	1,053,010.12	457,954.42	595,055.69	11.38
数料机	4,650,468.60	1,289,820.13	3,360,648.47	64.29
塞入机	508,632.48	291,212.06	217,420.42	4.16

旋盖机	1,158,377.95	778,708.96	379,668.99	7.26
封口机	355,145.48	230,400.58	124,744.90	2.39
贴标机	706,324.79	347,071.85	359,252.93	6.87
其他	827,600.57	812,487.98	15,112.59	0.29
配件	236,864.05	61,243.54	175,620.51	3.36
合 计	9,496,424.03	4,268,899.53	5,227,524.5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主要来源于数粒机的销售，数粒机的销售毛利占主营业务的毛利比重分别为 76.77%、65.14%、64.29%，2015 年度数料机毛利比重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其他设备的毛利有所上升，报告期内，各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产品分类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供瓶机	56.51	56.40	18.93
数料机	72.26	72.08	58.18
塞入机	42.75	42.08	21.29
旋盖机	32.78	31.51	13.67
封口机	35.13	32.73	20.49
贴标机	50.86	50.46	17.00
其他	1.83	1.16	1.33
配件	74.14	64.99	66.23
合 计	55.05	55.11	39.52

报告期内，数料机与配件的毛利率较高，数料机是包装设备生产线中最为关键的设备，作为公司的核心产品，其性能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电子数料机产品在规格上有低中高速多种型号，在品种适应性上从 $\Phi 1.5\text{mm}$ 的微型颗粒到 $\Phi 65\text{mm}$ 的饼干、糖果、槟榔、香肠等食品，规则物料和非规则物料，均可实现计数灌装，且准确率达 99.9%，明显高于同行业其他企业。公司是国内乃至国际上电子计数灌装全自动生产线品种最齐全的制造商，可以满足大中小制药、食品、保健品等行业的不同需求。因此数粒机的毛利率明显高于其他设备。配件的毛利率较高，主要是因为市场上难以快速找到与公司包装设备相匹配的配件，公司在配件销售上具有较高的定价权，因此以较高的毛利率进行配件的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均呈现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大幅增长，2016

年 1-7 月较 2015 年度保持平稳的变动趋势,具体原因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 盈利能力分析”。

主办券商：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水平和波动合理；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合规，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合理。

(四) 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9,499,569.33	12,972,266.47	-12.02	14,745,287.72
营业成本	4,268,899.53	5,812,255.87	-34.80	8,914,174.97
营业利润	1,148,141.03	1,308,266.29	-12.43	1,493,928.84
利润总额	1,344,879.32	2,399,986.70	42.74	1,681,312.04
净利润	995,484.20	1,866,888.77	43.85	1,297,788.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5,484.20	1,866,888.77	43.85	1,297,788.80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4,745,287.72 元、12,972,266.47 元、9,499,569.33 元。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14 年度减少 1,773,021.25 元，减少 12.02%，营业收入小幅减少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公司对销售策略进行了调整，即加强对大客户的维护开发力度，减少小客户数量，同时积极推动公司产品从定制化向标准化、模块化转变，逐步放弃部分耗时、耗力且毛利率较低的小订单。经过 2015 年销售策略的调整，公司的品牌效应不断加强，业务拓展成效显著，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公司 2016 年 1-7 月的营业收入折算成全年后，与 2015 年相比大幅增加。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8,914,174.97 元、5,812,255.87 元、4,268,899.53 元。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原材料、人工费用、折旧费用、水电费等。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成本与 2014 年度相比减少 3,101,919.1 元，减少 34.80%，营业成本减少幅度大于营业收入的减少幅度，主要是因为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下降所致。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不锈钢、钢板、型钢等，由于钢材价格自 2014 年至 2015 年大幅下跌，导致公司生产成本大幅下降。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的营业利润分别为 1,493,928.84 元、1,308,266.29 元、1,148,141.03 元。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1,297,788.80 元、1,866,888.77 元、995,484.20 元。公司 2015 年度营业利润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但净利润与 2014 年度相比均呈现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当年度取得较大金额的政府补助。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9,499,569.33	12,972,266.47	14,745,287.72
销售费用	1,316,806.22	1,757,173.73	1,421,259.57
管理费用	2,559,670.24	3,434,587.78	2,649,999.44
财务费用	146,397.43	387,128.54	293,209.06
期间费用合计	4,022,873.89	5,578,890.05	4,364,468.07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13.86%	13.55%	9.64%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26.95%	26.48%	17.97%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1.54%	2.98%	1.99%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42.35%	43.01%	29.60%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宣传费	632,705.34	961,583.34	739,571.18
运输费	300,824.46	425,283.94	402,835.69
职工薪酬	152,307.40	220,053.30	191,077.10
业务招待费	32,435.00	14,735.90	18,311.00
差旅费	190,112.78	103,247.79	66,683.80
其他	8,421.24	32,269.46	2,780.80
合计	1,316,806.22	1,757,173.73	1,421,259.57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宣传费、运输费、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及差旅费用等，其中宣传费、运输费占比较高。2015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4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度扩大广告宣传力度，宣传费有较大增长。公司销售费用中运输费用在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分别为 40.28 万元、42.53 万元、30.08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73%、3.28%、3.17%，运输费用发生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处于基本稳定的状态。销售费用整体较为合理。

2、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	802,996.13	1,029,677.67	865,052.87
职工薪酬	248,865.85	631,684.65	622,893.99
税金	89,592.08	153,491.87	154,128.62
折旧费	186,626.60	243,086.05	87,603.29
交通费	87,213.76	132,460.09	46,098.60
汽车费	70,331.13	150,427.42	243,682.77
专业服务费	222,641.51	-	-
维修费	171,491.75	153,703.91	41,287.38
办公费	162,181.91	108,492.18	131,492.10
差旅费	301,084.98	535,395.87	291,761.80
业务招待费	37,965.80	63,032.15	67,805.70
无形资产摊销	22,745.77	15,669.52	-
专利费	41,037.23	41,907.08	31,837.08
其他	114,895.74	175,559.32	66,355.24
合计	2,559,670.24	3,434,587.78	2,649,999.44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职工薪酬、折旧费、差旅费用等。公司 2015 年度管理费用与 2014 年度相比大幅增加，主要原因（1）公司加强研发投入，研发费用有所增长；（2）管理用固定资产的增加导致折旧费用、维修费大幅增加；（3）公司加强对大客户的维护，并积极开拓其他客户，导致差旅费用大幅增加。2016 年 1-7 月较 2015 年度，管理费用相对于营业收入的占比保持稳定，变动合理。

3、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40,229.78	325,804.31	288,820.82

减：利息收入	716.02	2,318.26	2,845.24
汇兑损失	16,092.58	13,498.58	6,378.95
减：汇兑收益	14,475.28	13,949.32	5,308.58
手续费支出	5,266.37	64,093.23	6,163.11
合计	146,397.43	387,128.54	293,209.06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利息支出、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支出与汇兑损益。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支出主要为短期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及分期付款的车贷利息支出，公司的利息收入主要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与公司实际情况一致，变动合理。

报告期汇兑损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汇兑收益	14,475.28	13,949.32	5,308.58
减：汇兑损失	16,092.58	13,498.58	6,378.95
汇兑净收益	-1,617.3	450.7	-1,070.4
利润总额	1,344,879.32	2,399,986.70	1,681,312.04
汇兑净收益/利润总额（%）	-0.12	0.02	-0.06

由上表可知，2014年度、2015年度以及2016年1-7月，汇兑损益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对公司业绩影响不大。

主办券商：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跨期费用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期间费用资本化的情形；公司的期间费用真实、准确、完整。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65.24		-9,450.85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629.00	1,094,750.00	69,700.00
3、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625.47	-150.70	132,426.10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4、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71.24	441.10	8,561.65
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02,609.53	1,095,040.40	201,236.9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8,558.75	273,797.82	52,802.70
税后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144,050.78	821,242.58	148,434.20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税后）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4,050.78	821,242.58	148,434.2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

根据南通市商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 2013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通商发[2013]166 号），公司于 2014 年获取专项补贴 62,900.00 元。

根据南通市商务局印发的《关于拨付 2013 年下半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通商发[2014]125 号），公司于 2014 年获取专项补贴 6,800.00 元。

根据南通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通市财政局印发的《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市区工业转型升级、稳增长（两化融合示范、光伏产业、船舶产业）和 2015 年度稳增长（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的通知》（通经信发[2016]4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取专利资金 451,300.00 元。

根据南通市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办公室、南通市财政局印发的《关于对荣获 2014 年度质量奖、名牌产品、技术标准和体系认证等荣誉企业激励的通知》（通名推委办发[2015]6 号、通财工贸[2015]49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取专项奖励 200,000.00 元。

根据南通市科学技术局、南通市财政局印发的《南通市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和经费管理办法》（通科条[2013]126 号）、《关于认定南通东源电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等 24 家企业研发机构为南通市工程技术研究的通知》（通科条[2015]133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取专项补贴 200,000.00 元。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印发的《关于下达 2015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指标的通知》（苏财工贸[2015]74 号），公

公司于 2015 年获取专项补贴 150,000.00 元。

根据南通市商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 2014 年下半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通商发[2014]260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取专项补贴 20,000.00 元。

根据南通市崇川区科学技术局、南通市崇川区财政局印发的《关于下达 2014 崇川区科技计划项目及财政资助科技经费的通知》（崇科发[2015]3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取专项补贴 65,000.00 元。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知识产权局印发的《关于下达 2014 年省级专利专项资助资金（国内专利）的通知》（苏财教[2014]81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取专项补贴 3,000.00 元。

根据江苏省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共享服务平台理事会办公司印发的《关于下达江苏省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共享服务平台 2014 年度下半年用户补贴的通知》（苏科仪办[2015]1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取专项补贴 2,750.00 元。

根据南通市科学技术局、南通市财政局印发的《关于下达 2015 年度第一批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和财政资助科技经费（含分年度与省以上匹配）的通知》（通科计[2015]96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取专项补贴 2,700.00 元。

根据南通市港闸区科学技术局、南通市港闸区财政局印发的《关于下达 2015 年港闸区科技计划项目及经费的通知》（港闸科[2016]1 号），公司于 2016 年获取专项补贴 180,000.00 元。

根据港闸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印发的《港闸经济开发区工业企业三年培育计划（2014-2016）》（通港发[2014]87 号），公司于 2016 年获取专项补贴 35,000.00 元。

根据南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通市财政局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的通知》（通人社规[2016]4 号），公司于 2016 年获取专项补贴 15,369.00 元。

根据南通市残疾人联合会、南通市财政局、南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

发的《南通市区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补贴和超比例奖励实施办法》(通残发[2014]70号)，公司于2016年获取专项补贴3,260.00元。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7月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48,434.20元、821,242.58元、144,050.78元，占当期净利润比重分别为11.44%、43.99%、14.47%，公司2015年度税后非经常损益占当期净利润比例较高，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一定依赖，但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营业利润不断增加，2017年1-6月，公司税后非经常损益占当期净利润比例已降为14.47%，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七) 主要税项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收入、劳务服务收入	17%
营业税	劳务服务收入	5%、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2、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增值税“免、抵、退”政策，公司产品的退税率为15.00%。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实际收到的出口退税	9,912.29		

出口退税对公司业绩构成的影响主要是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此部分应计入营业成本，减少公司净利润。公司出口产品的退税率为15%，报告期各期免抵退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免抵退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	11,918.63	17,165.46	19,456.92
利润总额	1,344,879.32	2,399,986.70	1,681,312.04
免抵退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利润总额 (%)	0.89	0.72	1.16

由上表可知，出口退税对公司业绩构成的影响较小。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的税收缴纳合法合规。

五、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分类及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5,862.29	832.60	45.96
银行存款	6,995,539.24	713,606.09	1,134,692.76
合计	7,021,401.53	714,438.69	1,134,738.72

公司 2016 年 7 月 31 日货币资金较 2015 年年末增加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当期吸收投资取得现金 11,059,100.00 元，并偿还 4,500,000.00 元银行借款所致。

2、各期末余额中包括的外币金额、折算汇率及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

单位：元

外币币种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本币金额
美元	22,004.53	6.6511	146,354.33	6.63	6.4936	43.05	11,240.68	6.1190	68,781.72
合计	22,004.53	-	146,354.33	6.63	-	43.05	11,240.68	-	68,781.72

3、报告期末，本公司货币资金中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及余额情况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2,760.00		50,000.00
合计	302,760.00		50,000.00

2、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报告期内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合计为 250,000.00 元。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3,330,269.63	2,556,874.42	2,387,832.77
坏账准备	418,678.33	430,515.22	343,532.79
应收账款净额	2,911,591.30	2,126,359.20	2,044,299.98

公司应收账款来自于产品销售收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044,299.98 元、2,126,359.20 元、2,911,591.30 元。2016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较大，主要是由于 2016 年 1-7 月的年化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所致。

2、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2016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90,416.21	74.78	124,520.81
1 至 2 年	419,475.00	12.59	41,947.50
2 至 3 年	138,538.00	4.16	27,707.60
3 至 4 年	105,500.00	3.17	52,750.00
4 至 5 年	22,940.00	0.69	18,352.00
5 年以上	153,400.42	4.61	153,400.42
合计	3,330,269.63	100.00	418,678.33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49,992.00	64.53	82,499.60
1 至 2 年	435,772.00	17.04	43,577.20
2 至 3 年	104,800.00	4.1	20,960.00
3 至 4 年	150,500.00	5.89	75,250.00
4 至 5 年	37,910.00	1.48	30,328.00
5 年以上	177,900.42	6.96	177,900.42
合计	2,556,874.42	100.00	430,515.2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718,897.35	71.99	85,944.87
1 至 2 年	253,925.00	10.63	25,392.50
2 至 3 年	199,200.00	8.34	39,840.00
3 至 4 年	37,910.00	1.59	18,955.00
4 至 5 年	22,500.00	0.94	18,000.00
5 年以上	155,400.42	6.51	155,400.42
合计	2,387,832.77	100.00	343,532.79

3、应收账款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转回	2016 年 7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0,515.22	-11,836.89		418,678.33
合计	430,515.22	-11,836.89		418,678.33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转回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3,532.79	86,982.43		430,515.22
合计	343,532.79	86,982.43		430,515.22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转回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50,159.91	-6,627.12		343,532.79
合计	350,159.91	-6,627.12		343,532.79

4、各期末原值余额中包括的外币金额、折算汇率及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币种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本币金额
美元	50.00	6.6511	332.56	-	6.4936	-	11,175.25	6.1190	68,381.35
合计	50.00		332.56	-		-	11,175.25		68,381.35

5、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账款。

7、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贵州君之堂制药有限公司都匀药厂	货款	669,760.00	1 年以内	20.11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货款	359,996.65	1 年以内	10.81
上海长城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175,000.00	1 年以内	5.26
贵州盛世龙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24,710.00	1 年以内	3.75
山东圣海保健品有限公司	货款	122,966.00	1 年以内	3.69
合计		1,452,432.65		43.62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施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货款	228,840.00	1 年以内	8.95
青岛明月海藻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06,000.00	1 年以内	8.06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90,000.00	1 至 2 年	7.43
广州市美澳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93,400.00	1 年以内	3.65

河南宛东药业有限公司（华茸堂）	货款	80,655.00	1 年以内	3.15
合计		798,895.00		31.24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贵州君之堂制药有限公司	货款	409,000.00	1 年以内	17.13
苏州施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货款	215,300.00	1 年以内	9.02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90,000.00	1 年以内	7.96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	货款	96,700.00	1 年以内	4.05
广州市泰奇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78,000.00	1 至 2 年	3.27
合计		989,000.00		41.4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欠款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为 989,000.00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41.42%；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欠款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为 798,895.00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31.24%；2016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欠款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为 1,452,432.65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43.62%。

8、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收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已回款 276,435.00 元，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好。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坏账政策谨慎，公司收入真实、准确，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四）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3,190.86	86.51	672,645.60	98.68	202,458.04	100.00
1-2 年	76,893.00	13.49	8,993.00	1.32		
合计	570,083.86	100.00	681,638.60	100.00	202,458.0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原材料采购款。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预付款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 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上海苏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5,500.00	1 年以内	15.00	交易未完成
广州曜翔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65,000.00	1 年以内	11.40	交易未完成
北京精博信展览有限公司	60,140.00	1 年以内	10.55	交易未完成
南通开发区炜赋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46,150.00	1 年以内	8.10	交易未完成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石油分公司	42,000.00	1 年以内	7.37	交易未完成
合计	298,790.00		52.42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预付款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 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无锡圣威思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90,250.00	1 年以内	13.24	交易未完成
上海博华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58,800.00	1 年以内	8.63	交易未完成
欧立恩拓电机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48,948.00	1 年以内	7.18	交易未完成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6,898.76	1 年以内	6.88	交易未完成

南通开发区炜赋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46,150.00	1 年以内	6.77	交易未完成
合计	291,046.76		42.7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预付款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亚德客(中国)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	12,850.54	1 年以内	6.35	交易未完成
中国包装和食品机械有限公司	15,876.00	1 年以内	7.84	交易未完成
上海信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	1 年以内	23.71	交易未完成
上海达和荣艺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34,500.00	1 年以内	17.04	交易未完成
上海博华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53,900.00	1 年以内	26.62	交易未完成
合计	165,126.54		81.56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余额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59,895.54	923,450.00	116,019.25
坏账准备	4,669.40	48,246.87	4,997.17
其他应收款净额	55,226.14	875,203.13	111,022.08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1) 2016 年 7 月 31 日, 其他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9,895.54	66.61	669.40
1-2 年			
2-3 年	20,000.00	33.39	4,000.00
合计	59,895.54	100.00	4,669.40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56,288.50	92.52	41,530.72
1-2 年	67,161.50	7.48	6,716.15
合计	923,450.00	100.00	48,246.87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6,019.25	100.00	4,997.17
合计	116,019.25	100.00	4,997.17

3、其他应收款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转回	2016 年 7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8,246.87	-43,577.47		4,669.40
合计	48,246.87	-43,577.47		4,669.40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转回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997.17	43,249.70		48,246.87
合计	4,997.17	43,249.70		48,246.87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转回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1,479.89	-156,482.72		4,997.17
合计	161,479.89	-156,482.72		4,997.17

4、其他应收款各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欠款时间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李季勇	备用金	1 年以内	12,822.00	6.50	5,357.25
		1 至 2 年	47,161.50		
合计			59,983.50	6.50	5,357.25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欠款时间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李季勇	备用金	1 年以内	47,161.50	40.65	2,358.08
合计			47,161.50	40.65	2,358.08

5、其他应收款各期末余额中，应收其他关联方账款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应收其他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欠款时间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葛海鸥	备用金	1 年以内	6,500.00	10.85	325.00
张娟	备用金	1 年以内	5,000.00	8.35	250.00
合计			11,500.00	19.2	575.00

6、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欠款时间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通金盟工贸有限公司	押金	2 至 3 年	20,000.00	33.39	4,000.00
个人社会保险费	代付款	1 年以内	15,515.60	25.90	

个人公积金	代付款	1 年以内	10,992.00	18.35	
葛海鸥	备用金	1 年以内	6,500.00	10.85	325
张娟	备用金	1 年以内	5,000.00	8.35	250
合计			58,007.60	96.85	4,575.00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欠款时间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通华泰轮胎翻修利用有限公司	拆借款	1 年以内	800,000.00	86.63	40,000.00
李季勇	备用金	1 年以内	12,822.00	6.50	5,357.25
		1 至 2 年	47,161.50		
南通金盟工贸有限公司	押金	1-2 年	20,000.00	2.17	2,000.00
个人社会保险费	代付款	1 年以内	14,682.20	1.59	
徐金泉	备用金	1 年以内	12,792.30	1.39	639.62
合计			907,458.00	98.27	47,996.87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欠款时间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李季勇	备用金	1 年以内	47,161.50	40.65	2,358.08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南通石油分公司	押金	1 年以内	26,500.00	22.84	1,325.00
南通金盟工贸有限公司	押金	1 年以内	20,000.00	17.24	1,000.00
个人社会保险费	代付款	1 年以内	11,875.90	10.2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南通销售分公司	押金	1 年以内	5,901.85	5.09	295.09

合计			111,439.25	96.05	4,978.17
----	--	--	------------	-------	----------

（六）存货

1、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公司报告期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996,441.73	28.67	383,312.20	10.74	172,664.04	6.09
在产品	447,434.22	12.88	83,781.46	2.35	130,976.93	4.62
发出商品	2,031,574.07	58.45	3,102,787.85	86.91	2,530,956.39	89.29
合计	3,475,450.02	100.00	3,569,881.51	100.00	2,834,597.36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与发出商品。公司产品的生产工序为根据订单要求购入对应的原材料。由于公司是订单生产模式，在生产完成后即发运至客户，故期末无库存商品。产品在发运至客户后，一般需要公司工程师进行现场调试，调试完成后取得客户验收单并以此确认收入，对于期末已发货但尚未调试完成的，公司作为发出商品列示。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2、公司对存货内控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按照权责发生制和收入、成本配比原则按产品明细正确核算相关收入、成本支出，完善成本基础核算制度以便为公司的销售定价、利润测算及预算管理提供决策参考依据。公司建立了存货的采购及付款环节、生产领用环节、销售出库环节、销售退回环节及盘点等一整套存货内部控制制度，从分工与授权、实施与执行、监督检查等方面对存货管理进行了制度约束，并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使之得以有效执行。

主办券商：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存货已履行了必要的监盘程序；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存货各项目的发生、计价、分配及结转与实际生产流程一致，成本分配及结转方法合理、计算准确，不存在通过存货科目调整利润的情形。

（七）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分类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1,200,000.00	1,91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	100,273.98	46,855.35	
合计	1,300,273.98	1,956,855.35	

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为银行发行的活期类理财产品。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
电子设备	3 年	5%	31.66%
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其他	3-5 年	5%	31.66-19%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2、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净值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905,607.61	17,998,248.47	16,912,168.64
房屋建筑物	14,933,231.20	14,933,231.20	14,933,231.20
机器设备	526,019.67	536,963.69	536,963.69
电子设备	284,899.13	389,442.98	156,588.31
运输设备	1,203,951.90	1,207,369.85	886,667.03
其他	957,505.71	931,240.75	398,718.41
二、累计折旧合计	3,951,845.21	3,283,617.42	2,149,264.82
房屋建筑物	2,775,254.00	2,361,479.10	1,652,150.70
机器设备	304,418.39	288,383.12	242,329.74
电子设备	73,790.51	151,103.25	120,752.40
运输设备	441,384.12	293,478.62	96,577.28

其他	356,998.19	189,173.33	37,454.7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953,762.40	14,714,631.05	14,762,903.82
房屋建筑物	12,157,977.20	12,571,752.10	13,281,080.50
机器设备	221,601.28	248,580.57	294,633.95
电子设备	211,108.62	238,339.73	35,835.91
运输设备	762,567.78	913,891.23	790,089.75
其他	600,507.52	742,067.42	361,263.71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953,762.40	14,714,631.05	14,762,903.82
房屋建筑物	12,157,977.20	12,571,752.10	13,281,080.50
机器设备	221,601.28	248,580.57	294,633.95
电子设备	211,108.62	238,339.73	35,835.91
运输设备	762,567.78	913,891.23	790,089.75
其他	600,507.52	742,067.42	361,263.71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

3、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4、公司各项固定资产均为公司所拥有、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各类固定资产的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未发现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5、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类型	资产分类	期末账面价值	抵押权人	说明
小轿车	运输设备	480,649.50	中国银行南通港闸支行	分期支付购买车辆
小轿车	运输设备	276,272.12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分期支付购买车辆

合计		756,921.62		
----	--	------------	--	--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软件	2 年	0.00%	50.00%

2、无形资产的构成及计提摊销、减值准备的实际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99,658.11	47,008.55	
其中：软件	99,658.11	47,008.55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38,415.29	15,669.52	
其中：软件	38,415.29	15,669.52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四、账面价值合计	61,242.82	31,339.03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外购的软件。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原值 99,658.11 元，累计摊销 38,415.29 元，净值 61,242.82 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公司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车贷手续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 年 7 月 31 日
车贷手续费	53,619.07		14,052.59		39,566.48
合计	53,619.07		14,052.59		39,566.48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车贷手续费	50,214.71	20,620.88	17,216.52		53,619.07
合计	50,214.71	20,620.88	17,216.52		53,619.07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车贷手续费		51,649.42	1,434.71		50,214.71
合计		51,649.42	1,434.71		50,214.71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18,678.33	104,669.58	430,515.22	107,628.80	343,532.79	85,883.2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669.40	1,167.35	48,246.87	12,061.72	4,997.17	1,249.29
合计	423,347.73	105,836.93	478,762.09	119,690.52	348,529.96	87,132.49

（十二）主要资产减值准备

1、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具体详见本节“二、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836.89	86,982.43	-6,627.1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3,577.47	43,249.70	-156,482.72
合计	-55,414.36	130,232.13	-163,109.84

（十三）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工程款	712,000.00	190,000.00	110,000.00
合计	712,000.00	190,000.00	110,000.00

六、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债务情况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4,500,000.00	4,500,000.00

2、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贷款单位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人民路支行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4,500,000.00	4,500,000.00

上述短期借款均以公司自有房产抵押取得，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偿还所有短期借款。

（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余额及账龄分类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56,912.24	70.59	3,194,091.27	83.98	3,240,278.59	99.84
1 至 2 年	466,049.22	28.44	609,142.46	16.02	5,220.00	0.16
2 至 3 年	16,000.00	0.97				
合计	1,638,961.46	100.00	3,803,233.73	100.00	3,245,498.59	100.00

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

龄主要在 1 年以内。2016 年 7 月 31 日应付账款较 2015 年末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在 2016 年进行了增资，通过吸收投资取得现金 11,059,100.00 元，由于公司现金较为宽裕，因此及时对供应商进行了付款。

2、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4、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通神龙工贸有限公司	材料款	320,699.46	1 年以内	19.57
南通玉字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253,139.00	1-2 年	15.44
南通嘉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款	194,525.50	1 年以内	11.87
南通东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款	181,222.83	1 年以内	11.06
南通市通州区恒达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款	134,667.20	1 年以内	8.22
合计		1,084,253.99		66.16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通神龙工贸有限公司	材料款	1,065,699.46	其中 578,000.00 元为 1 年以内，487,699.46 元为 1 至 2 年	28.02
南通玉字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417,979.00	其中 415,729.00 元为 1 年以内，2,250.00 元为 1 至 2 年	10.99
南通东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款	286,551.90	1 年以内	7.53
南通市通州区恒达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款	139,454.20	1 年以内	3.67
南通华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款	119,191.00	1 年以内	3.13
合计		2,028,875.56		53.35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债权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通神龙工贸有限公司	材料款	772,699.46	1 年以内	23.81
南通玉字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258,230.00	1 年以内	7.96
南通市通州区恒达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款	182,437.00	1 年以内	5.62
南通东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款	119,576.00	1 年以内	3.68
南通市鑫平工贸有限公司	材料款	72,297.50	1 年以内	2.23
合计		1,405,239.96		43.30

(三)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按账龄分类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48,487.26	71.78	5,515,539.17	76.42	6,384,259.27	98.89
1 至 2 年	2,142,547.37	28.22	1,701,700.00	23.58	71,500.00	1.11
合计	7,591,034.63	100.00	7,217,239.17	100.00	6,455,759.27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为预收客户的销售款,根据公司的销售政策及对客户的信用评估,公司在销售合同中会设定一定比例的预付款,客户需在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公司完成产品生产并发运至客户处,达到客户最终验收标准后取得对方开具的验收单据,确认收入。公司将验收并确认收入之前的预付款作为预收账款核算。

2、各期末余额中包括的外币金额、折算汇率及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币种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本币金额
美元	37,824.91	6.6511	251,577.23	18,137.98	6.4936	117,780.77	13,788.00	6.1190	84,368.77
合计	37,824.91	-	251,577.23	18,137.98	-	117,780.77	13,788.00	-	84,368.77

3、报告期内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报告期各期末, 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债权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货款	755,484.90	1 年以内	9.95
甘肃祁连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665,000.00	其中 100,000.00 元 1 年以内, 565,000.00 元 1 至 2 年	8.76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628,200.00	1 年以内	8.28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609,000.00	1 年以内	8.02
湖南口味王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560,000.00	1 至 2 年	7.38
合计		3,217,684.90		42.39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债权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贵州盛世龙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973,000.00	1 年以内	13.48
甘肃祁连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565,000.00	1 年以内	7.83
湖南口味王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560,000.00	1 至 2 年	7.76
上海长城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525,000.00	1 年以内	7.27
山东圣海保健品有限公司	货款	480,000.00	1 年以内	6.65
合计		3,103,000.00		42.99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债权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南口味王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560,000.00	1 年以内	8.68
通药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475,720.00	1 年以内	7.37
广州泰得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405,000.00	1 年以内	6.27
云南盘龙云海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387,000.00	1 年以内	6.00
浙江九旭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376,600.00	1 年以内	5.83
合计		2,204,320.00		34.15

(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押金			
其他暂付款	4,389.95	382,498.50	155,225.52
合计	4,389.95	382,498.50	155,225.52

2、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类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89.95	100.00	382,498.50	100.00	155,225.52	100.00
合计	4,389.95	100.00	382,498.50	100.00	155,225.52	100.00

3、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1）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欠款时间	金额	占其他应付账总额的比例(%)
李季勇	垫付款	1 年以内	202.65	4.62
合计			202.65	4.62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欠款时间	金额	占其他应付账总额的比例(%)
李季勇	垫付款	1 年以内	21,000.00	5.49
合计			21,000.00	5.49

4、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欠款时间	金额	占其他应付账总额的比例(%)
王红兵	垫付款	1 年以内	4,187.30	95.38
合计			4,187.30	95.38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欠款时间	金额	占其他应付账总额的比例(%)
江苏省激光研究所有限公司	拆借款	1 年以内	353,498.50	92.42
合计			353,498.50	92.42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欠款时间	金额	占其他应付账总额的比例(%)
江苏省激光研究所有限公司	拆借款	1 年以内	53,498.50	34.4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车贷手续费	1 年以内	51,649.42	33.27
李建国	垫付款	1 年以内	50,000.00	32.21
合计			155,147.92	99.95

(五) 应付职工薪酬

1、2016 年 1-7 月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及期末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7 月 31 日
短期职工薪酬	156,924.93	1,433,960.95	1,405,791.88	185,094.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8,258.80	218,258.80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6,924.93	1,652,219.75	1,624,050.68	185,094.00

2、2015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及期末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职工薪酬	140,541.93	2,259,177.05	2,242,794.05	156,924.9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2,096.40	352,096.40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0,541.93	2,611,273.45	2,594,890.45	156,924.93

3、2014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及期末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职工薪酬	107,083.63	1,822,596.49	1,789,138.19	140,541.9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4,721.70	274,721.70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7,083.63	2,097,318.19	2,063,859.89	140,541.93

（六）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性质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33,686.03	3,189.67	124,160.58
城建税	34,428.08	4,359.15	7,990.39
企业所得税	235,869.85	484,072.73	208,611.79
房产税	10,243.26	30,729.78	30,729.78
土地使用税	2,267.18	6,801.54	6,801.54
教育费附加	14,754.88	1,868.21	3,424.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9836.59	1245.472	2282.972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印花税	514.8	440.59	700
合计	741,600.67	532,707.14	384,701.51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主要来自于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

（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性质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63,862.96	263,862.96	169,097.35
合计	263,862.96	263,862.96	169,097.35

（八）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款项性质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车贷	211,138.44	358,660.57	384,902.65
合计	211,138.44	358,660.57	384,902.65

上述长期应付款为两项分期付款的车贷款项，贷款期限均为 36 个月，对 12 个月内偿还的款项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公司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2,000,000.00	940,900.00	940,900.00
盈余公积	1,375,525.84	1,375,525.84	1,002,148.08
未分配利润	6,497,587.51	5,502,103.31	4,008,592.30
合计	19,873,113.35	7,818,529.15	5,951,640.38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四、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

1、股份公司发起人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李季勇	股东、董事长、经理	76.67
南通元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	8.33
缪德林	股东	4.58
李叶子	股东、董事	4.58
蔡年华	股东	4.17
胡顺云	股东、董事、副经理	1.67

2、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李季勇	股东、董事长、经理	76.75
胡顺云	股东、董事、副经理	1.67
李叶子	股东、董事	12.83
葛海鸥	董事、董事会秘书	
余小勤	董事	
张圣国	监事会主席	
徐金	监事	
张娟	监事	
陈瑞兰	财务负责人	

3、股份公司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南通正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李叶子投资企业
南通磊泽投资有限公司	胡顺云配偶投资企业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关联方认定和披露准确，全面，不存在为规避披露关联交易将关联方非关联化的情形。

（二）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

单位：元

往来科目	关联方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李季勇	备用金		59,983.5	47,161.50
其他应收款	葛海鸥	备用金	6,500.00		
其他应收款	张娟	备用金	5,000.00		
其他应付款	李季勇	垫付款	202.65	21,000.00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葛海鸥、张娟的款项均为职工备用金，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应收职工备用金或应付报销款外，公司无应收或应付关联方其他性质款项，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情形。

(2) 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4年12月，李季勇以个人名义办理中国银行的信用卡分期购车业务，根据公司、李季勇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三方之间的协议，该车辆登记在公司名下，所有权归属于公司，并抵押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同时公司承担支付分期付款手续费和本金的义务。公司将一次性支付的分期付款手续费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按付款期限进行摊销，将分期付款的本金计入长期应付款（对12个月内偿还的款项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并按时偿还。报告期内，该款项的余额情况如下：

往来科目	关联方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李季勇	分期付款车贷	184,656.00	184,656.00	169,097.35
长期应付款	李季勇	分期付款车贷	92,328.00	200,246.65	384,902.65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对经常性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区分合理；公司披露的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关联交易是真实、必要和公允的。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未专门制定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规范和制度，关联方资金拆借等情形的发生均未履行股东会决议等相关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中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在未来运营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规范。

主办券商：经核查，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内部决议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相关规范制度。

（四）公司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方交易的措施说明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公司章程》三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发生提供资金、商品、劳务等交易时，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产不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规定：“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

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在处理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时的基本原则，对关联方、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方回避制度以及关联交易的审批决策权限进行了具体规定。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了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规定了公司不得以有偿或无偿地拆借、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提供委托贷款、委托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代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等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制定了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且切实得到了履行。

九、财务规范性情况

（一）财务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结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制定了各项财务制度。公司处于有限公司阶段时，公司治理机制尚存不足之处，日常经营过程中的相关财务控制制度不够完善。公司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财务制度并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下述财政部新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准则 2 号(2014)”)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以下简称“准则 9 号 (2014)”)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以下简称“准则 30 号(2014)”)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下简称“准则 33 号(2014)”)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以下简称“准则 39 号”)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以下简称“准则 40 号”)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以下简称“准则 41 号”)

同时,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开始执行财政部颁布的《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14] 13 号文”)以及在 2014 年度财务报告中开始执行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准则 37 号(2014)”)。

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颁布和修订对公司会计政策无重大影响。

(二) 财务机构设置及财务人员情况

公司设置了专门的财务管理职能部门,配备专业财务管理人员。公司主要财务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岗位	主要工作职责
1	陈瑞兰	财务负责人	与财务核算相关的所有事项,公司财务的日常管理、协调,业务辅导,编制和执行预算,账务和报表的审核。
2	黄琴	主办会计	资金管理,涉税业务,总账核算,报表编制和申报,银行授信业务,预算执行控制,费用报销审核,配合审计,成本核算,存货管理,固定资产核算,薪资费用核算。
3	李梦飞	出纳	负责公司现金、票据及银行存款的保管、出纳和记录;配合各部门办理电汇、信汇等有关手续;负责掌管小额现金。

公司财务负责人具有多年的财务工作经验,曾就职于多家企业主管财务工作,对公司所处行业的会计核算方法较为熟悉。公司财务人员分工明确,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

综上，公司财务部门岗位齐备，所聘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能够胜任所在岗位工作，公司财务人员能够满足财务核算的需求。

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在职责分离、授权审批、内部凭证记录等方面的制度合理，且得到有效执行；公司会计核算基础符合现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

十、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评估报告名称：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拟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

评估报告号：苏中资评报字(2016)第 C2079 号

资产评估机构：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目的：确定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净资产的市场价值，为其拟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评估对象及范围：评估对象为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净资产，由此而涉及的评估范围为南通恒力医药设备有限公司申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评估基准日：2016 年 7 月 31 日

主要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果：在企业持续经营前提下，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 3,874.06 万元，总负债 1,063.61 万元，净资产为 2,810.45 万元，增值 823.14 万元，增值率 41.42%。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普通股股利。由董事会提出预分方案，经股东大会决定，分配股利。

（二）股利分配的具体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四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税后利润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后，可以依法提取公司需承担的各种职工福利基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五条规定：“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

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六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七条规定：“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股利。”

（三）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四）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四、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季勇共持有公司股份9,21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6.75%，且李季勇担任公司董事长兼经理，李季勇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战略布局，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有着决定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为防范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不得利用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

的诚信和规范经营意识,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

（二）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治理机制运行中曾存在不规范的情形。自2016年9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经营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建立了较为严格的内部控制体系,逐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股份公司阶段公司“三会”程序规范、管理层的规范意识也大为提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将有个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的风险。在相关中介机构的协助下,公司从变更为股份公司起即比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制定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配套管理制度。在主办券商的帮助下,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中的运作有了初步的理解,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也将加强学习,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则治理公司,以提高公司规范化水平。

（三）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包装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医药和食品领域。受宏观经济发展的影响,近年来,公司产品下游行业的市场需求长期保持旺盛态势,2006年至2014年期间,医药和食品行业销售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均高于20%,景气程度较高,下游客户固定资产的不断投入促进了包装机械行业的持续高速发展。尽管如此,公司下游行业的发展仍然受到国内宏观经济走势及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如果我国经济增速出现较大幅度下滑,下游行业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减少,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产品的技术研发与质量管理,不断丰富公司产品体系,提高产品质量,拓宽应用领域;并及时搜集国家政治、经济、行业、

等信息，跟踪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的变化，做好市场研判工作,以提高企业应对风险的能力，促进企业占据更多市场份额，保持收入增长的稳定性，减少宏观经济的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

（四）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国内包装设备生产企业数量较多，但受资金、技术、人才经验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大多数规模较小，资金实力不足，研发创新能力弱，产品结构中低端产品比例较高，主要生产低水平、功能单一的包装设备，技术含量低、质量稳定性差，低端市场竞争激烈。加之，国际领先的包装设备制造企业进入国内市场，利用研发实力、技术水平、资本规模及品牌影响力等方面的优势，在国内高端市场上仍处于主导地位。因此，整个包装设备市场竞争激烈。未来，如果公司无法在技术创新、产品性能、技术服务等方面继续保持良好势头，强化自身的优势，公司将会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导致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下降。

（五）汇率波动及汇兑损益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 972,845.79 元、858,273.06 元、595,931.44 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6.60%、6.63% 和 6.28%，占比较低，汇兑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6%、0.02%、-0.12%，汇兑损益对公司利润影响较低。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公司出口销售金额可能大幅增加，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定价及结算，近年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涨跌幅较大，波动不定，导致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

为了应对上述风险，公司未来将运用合理的贸易条款和结算方式，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加强在业务执行中的动态监控，强化公司在经营中的外汇风险管理，进一步加强国际贸易和汇率政策的定向研究，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汇率波动及汇兑损益风险。

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趋势进行相关技术的研发和储备，保持研发设计和技术服务的领先优势。同时不断丰富产品序列，及时响应下游行业的需求变化，提高市场占有率，持续保持市场竞争地位，把握行业发展机遇。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季勇：

李季勇

李叶子：

李叶子

胡顺云：

胡顺云

葛海鸥：

葛海鸥

余小勤：

余小勤

监事：

张圣国：

张圣国

徐金：

徐金

张娟：

张娟

高管：

李季勇：

李季勇

胡顺云：

胡顺云

葛海鸥：

葛海鸥

陈瑞兰：

陈瑞兰

南通恒力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 1月 12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姚志勇： 姚志勇

项目负责人：

刘 琅： 刘琅

项目小组成员：

刘德法： 刘德法

徐恒柯： 徐恒柯

崔文俊： 崔文俊



2017年 1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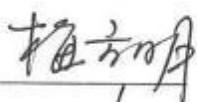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 强： 

经办律师：

梅方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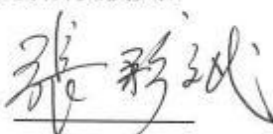
文淳光： 


北京市中银（上海）律师事务所
2017年 1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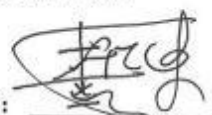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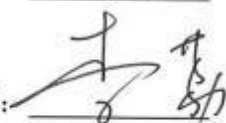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彩斌：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郁东：

李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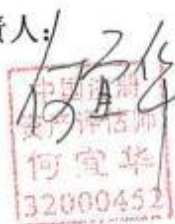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32022017 第1 月 12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何宜华：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滕飏：



周雷刚：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正文完）